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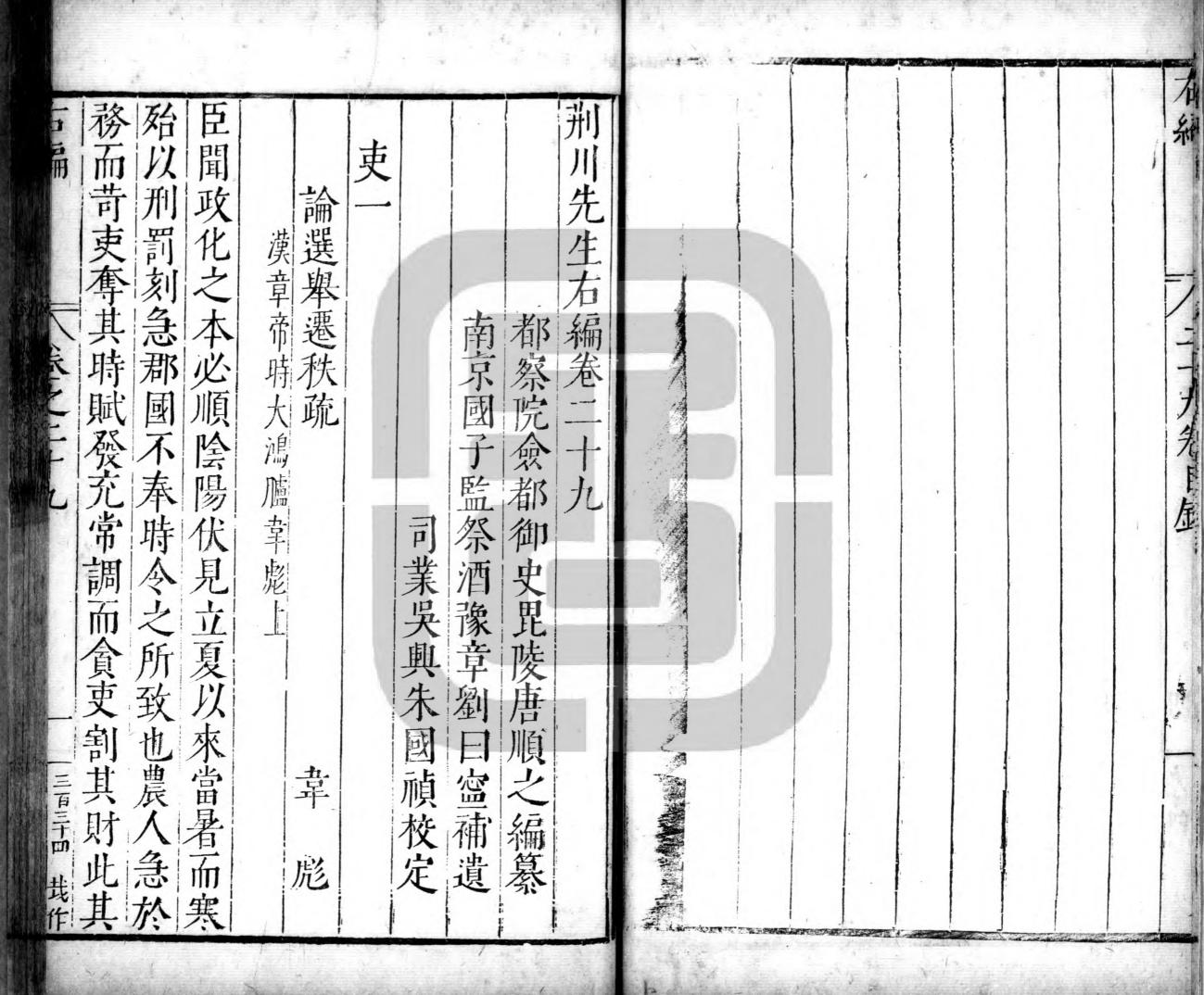
i ka		1/2					20 Spec 3	San San		
10 篇.	乞戒勒臣僚不和上在宗	論任官信賞必罰三事上宋七十		27.0		論職官多濫疏上唐武后補	總論選舉遷秩疏上漢明帝補	更一	卷二十九	荆川先生右編目録
三百四十二、 钱化	歐陽條	^宗 司馬光	陸贄	陸費	杜佐	幸嗣立	声影彪	医		

1.

一	論館閣取士上英宗論是任之際務存公担上論雖事官帶職上哲宗官法中論設官上漢成帝院法一次成章上漢成帝官法中論設官上漢成帝官法中論設官上漢成帝官法中論設官上漢成帝有法中論設官上漢成帝有法中論政官上漢成帝有法中論政官上漢成帝
實錄 京補 奇 茶 李德 際 齊德 裕 雅 衛 雅 雅	上神宗 吕公着 以 一

	410		-/-			14	7					1/-	All C			*		11		7	
コー・・・・・・・・・・・・・・・・・・・・・・・・・・・・・・・・・・・・		論	論	論	論		 -			-					7						不糸
	上神宗	論臺諫言事不當問得之	論孫覺令吏人書寫章	論舉諫官劉子	論臺諫官唐介等宜召	論臺官言按察使不當	上論諫官三說上仁宗		上宋真宗	一級進天禮	上山京宗	青、智東美	論諫職表	上唐武	請每十州分置御史巡按疏	諫官補郡疏	上唐憲宗	請置詩學博士書	乞立左傳博士疏上光武	上漢光武	 - - -
二一七九十年		于 不當問	人人書寫	子上神宗	介等宜	以察使不出	一説上仁		不	徽進天禧詔書乞防		青智東議大夫等品班	上憲宗	后	分置御中	疏上漢宣帝		博士書	博士疏上	武	一十分一点
		待之何人	草疏上神	宗	召還上仁	宙上仁宗	宗	Į.		万漏洩		叩秩状	補	補	人巡按疏	一帝	補		光武	補	④
一	影女		宗王安后	司馬光	宗歐陽條	歐陽	蔡	劉			李德		7			蕭望之	李行脩	•	陳	3	
有作	萬		万	尤	修	脩	襄	隨			隊		種	嶠		之	脩	7	元	升	

日前一下にたる自命四四	論轉運得人許自擇知州上作論轉運所按察官更狀上作宗 一	海慶罷言事官上哲宗 論臺諫言事它明辨是非上哲 論臺東言事它明辨是非上哲 報復刺史奏上漢成帝 上封事論刺史縣令 上唐玄宗 上唐玄宗 一上唐玄宗 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一 华 作	體量。一門馬剛子的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	积



有宜增秩重賞勿妄遷徒惟留聖 責以言領 則 訥之 患 曲之譽然後辟 應 著五府然 尚 位 日在 設官 懐之能 論職官多濫疏 向 用公 明官得 書尚書之選豈可不 雖 也 功也 暁 小 唐武后.長 歷 夫 知 直之 欲急 赤 習文法長 歷者甚 好 州 後升 其人 夫又 指 人在安民 其二 往 為 職量才置吏此 辛素有名者雖進退 職 而惠 時 女女 周密宜緊嗇夫 人所務當先 千和史 安 而 楚 利 深 中 才 何 今者 獄大起故 於應對然察察小慧類 憂乎 知人 外選正 共 朝 视事 部 自 重而 務 此 本於理 鲱 有 避 尚 譬有美 除 則郡 理 簡 則指能官 捷急之 矣 兆 據 置 補益 間 有聲 書車副 其 用 [1] 古者 皆停 令史 者多 州 舒 何 所 然者 書去失布 爲 郡 于 畏 進 患 朝者令或從 時有 對 從 立上 吏 而 省 以 所 天 安 有 務安之 又 助深 郎 民 叫 幸嗣立 八諫議之 使 所 民 郎 於 思 無 者 官 112 樞 絳 建 先 便 職 則 超 能 也 惠 而

事豈甚於 道 製此 闕曹署典 無才則 文武之 若焼 亂 恨者也且 之患補 者人 亂之憂有武 省官議 未甚試 化冷復 治亂 深慮之 明 体開 之 用 所 列 此 所 賢 有 不可得也人若不安。國將危矣 繫馬不可深擇之 則賢者不可復出矣賢者遂退者 超而今務進 不避焼倖效即頓至遷推夫競趨 不可不審擇也 团 無 古者懸酌待士性 者 于祗承 文 路塞賢人君子 限 君子守於 員 者 用將 闕 用 理内 府 軍 庫倉 供遂 戎 正直之 外 則 用 有才 則 哉 储 有 得其才 至 倖 員 今之 庸有 竭 道遠 於 者人 者 酒 儒 18 資俸國家 置 怯 接 取 跡 邪 得之若任 則 之常 踵 弱 於僥 官 治 贓 陛 北 有 數 師 汚 非 情 果 佑 其 丧 此 1

用部唐 則侍德 省即宗 官判建 乃度中 上支初 議杜河 体朔 以兵與 **校**居 其 赋 無 省 所 出 用

省

Ē

遣使者省吏員正始時並 光武 皇廢郡五百貞觀初省内官六百員設官之本 建 武 中 廢縣 四 百吏率十署 郡 縣晉太 元省 魏 官 太 三百六 和 七 自 時

且遷易不 **参軍者參其府軍事猶** 纔得三百萬 伯 置員外官二千人自是以為常當開元天寶 **今**黎苗 無虞編 益 正名神龍中官 F 者 跋扈 僕 篇, 伯 夷爲 同瀬距有事實哉誠宜 古者計 **虞**今 置 省吏員者 則 耗 不廷 凋瘵天 論且才者薦用 九百餘萬帑藏豐溢 此 而食之者如舊安可 僕 虞部 垂 卿 八軍凡將軍六十員舊名 也 天寶三分之 一省官吏被罷 則 宗 造 人置吏 下戶 紀蕩然有 誠 駕部 郎 契作司徒 二咎縣也垂作共 有六軍漢前後 刺史巡察猶今觀察使 救弊之 今節度判官也官 部 百三十萬 即 都 肯虛 尚 水使者 中尚輦 今司 切也 司大集選 不才者 就中 斟 者 禮 設 世日各 雖 左 皆往 徒 儀 自 酌繁省 則 浮寄 有 何患 使 者既 浮 詔 部 踩 則 費不 欲致 名 唐 酸 之 作 伯 無 部 大

當時宿德盛業若居之貴龍第一周隋 約戸 家以為動級緩得地三十項耳叉 顔 を対ないと 姻 不為 元時吳蜀鼎立開皇時陳尚 미 遁 戚家產哉建武 以遽攺且應 夫亦官名以其太多 尉當能者有行義在所 人學者任參常調亦何 以資敵今田 固無范 單 業素買季彊狄之 權省別傷參軍司馬 時公 悦華繁刑 孫述 [E] 作 患 以 割 **飕**囂 暴賦 開 哉 聞 據皆羅 級隨 如 未 間 患若 滅 儀 授 惟軍是 時 立制 同三 受 置 縣 取 舉 E 額 和 以 目目

百里為程誠 弊則變何 項因郊祀普降鴻恩凡是貶謫之人並許量 則愛為人父母必在兼行陛下德配上玄澤 則懲宥之 則 雖於舒恩不加罰於典法之外 奏量移 受責者莫得興 國之 必 以聖王之 官狀 因循 斯感懲以 令與先德後刑所後者 下 所先者體宜疾速 改作 唐德 宗 · 致理感以致和2000年的 一致地域 感情 貸者 咸思日 心務弘慶惠必 那 特 法當 不馬 故 被 日 致 廻 翔 書 舒 恩 於德 則 於 所 B 謂 罰 A

三百九十

唇旨精於選水至今常不充備以告掩德見非古人 録用棄瑕允歸聖造願廣含弘之美戚增誘核之途 事體又 未奉進止竊以放書宣布僅欲半年若更滞進恐垂 處臣等任 常例 進其流人量移狀巴蒙印 務欲 獎用臣等據所司檢勘左降官及 諸州刺史及臺省官等經有事故頗多関 内 或罪非可棄才有足 提量移及别追用 叨輔翼職在宣行尋具奏聞 均齊令待所司檢尋一時 出行下訖餘兩 分為三狀前月 **甄亦**許 請 别 **狀商量不** 流人送名 便 進凝聖

謹奉狀陳聞伏聽進止

宜從重所以昭仁恕之道廣德澤之 右希顏奉宣進止舊 其惠不可以不重言大者其實不可以不豐位尊 禮渙發德音念謫居之荒遐哀至累之沉棄熚 及當路州縣事非穩便宜更商量伏 三白五百里今度進擬稍似超越又多是近兵馬 則體非宜言大而實寡則人失望陛下躬 又進量移官狀 例左降官每准思赦量移不過 以罰宜從輕放 恩也夫位尊

處將治新恩赦令初行室家相慶惠亦至矣言亦大

三百八十四

官還 慶之恩口惠重而事實輕非所以揚洪休而布大信 里永無還期縱遇非常之恩許令移遠就近雖各改 意已經點賣遂欲隄防故高論則痛嫉林甫 則左降永絕於歸還量移不離於僻遠蓋是 而密網則習行林甫之弊法儉邪爲靈乃至於斯 轉不越幽退或自西徂東或從大適小時俗之語謂 精嫌之慮易感上心將謂負譴之人悉包樂禍 計 于今天下咸病此法深苛而不能改從舊典者 横移馴致忌剋之風積成天實之亂展轉流弊 切料寬逐窮解喜聞需澤降臨固必破產以節行 類多非幸慮其那 É 任其歸還逮 列改轉者且給俸料不須即停外示優於實飲聽 與舊任 申所司量其舊資便與改叙縱或未有遷轉亦 按承前格令左降官非元勑令長任者每至老 此已後遂為恒規 日而俟 非國典舊章且貶點之中情狀各異犯有 深固非盡是回邪皆須備慮王者之 鄰近切恐乖陛下垂愍之意虧制書行 休命荏苒淹漁復經半年儻又 于開元末李林甫固權專恣允所斥 廻或復冤訴遂奏左降官考滿 經贬官便同長往廻望舊 四百つ七 所 全級臣 移 陰

驛應合量移之 長從 移配之擾又當今都府多有軍兵所在封疆少無館 本道遷居而風土 騎畿 進於本 精詳既審事宜亦尋舊例念末折東兼務齊平大 一一一一道那已稍優於舊任官資 思能為亦足感傷和氣調非帝王開懷合垢之 限所發不過三五百里則有改職 伸凡人 誠有責怒而無精嫌有懲沮而無怨忌斥遠以做 黜 漸 DI 恪輕恕以勉其自新不做則浸及威刑 州縣則校其高 一副洪恩下塞延望機將得所殊匪為優合若 但易以大州增其常秋所冀人皆受賜施 街並無降差亦不超越其有累經移改已至 加進戶人知復用誰不增脩何憂乎亂常 削雖屢進退俱非愛憎行法 例失倫措置偏僻示人疑慮體又非弘幸 4 如或 例 遷善之良圖也臣等非進提商度非 例約有二百許人道路須計其遠通 以其貶點便謂姦兇恒處防 則是悔過者無由自補蘊才者終 窮則思變倉樓倉亂或起於兹雖 反恶於舊州徒有徒家之勞是 下之等若必選非當 乃暫使左遷 而疆域不離於 路復不近 不勉 閉之中 II

希聖聰更賜裁審其移官狀並未敢改革謹重封進

論任官信賞必罰三事 仁宗嘉施六年光初為諫官上殿制字 司馬光

言用其可 積人則不擇其人 奉臣之道累日月以進秩循資釜而授任苟 致治之道無他有三而已 必罰康語稱文王之德曰庸庸祗祗威威顯民 用祗其可祗刑其可刑也臣切見國家所 之賢愚而寡高位資金 任官二 一相値

際然稷降播種益主山林垂為共工龍作納言契敷 而官之職業各有所守自古得賢之盛莫若唐處之 **血教皇陶明刑伯夷典禮后變典樂皆各守一官終**

一問其人之能否而居重職夫人之材性各有所宜

身不易苟使之更來迭去易地而居未必能盡善也 今以羣臣之材固非八人之比廼使之遍居八人

官遠者三年近者數月輕已易去如此而望職事之

之臣悉心致力以治其職羣情未治績效未著在 脩功業之成必不可得也非特如是而已没有勤

界言而罰之則勤恪者無不鮮體矣姦邪之臣衒竒 者疑之同列者嫉之在下者然之皆是時朝廷或

者無不爭進矣所以然者其失在於國家采名不 載甚久而太平未效者也陛下誠能博選在位之上 為惡者未必誅此陛下所以南面孜孜夙夜求治歷 文行罰則天下巧文以处罪如是則為善者未必當 皆度村而授任量能而施職有功則增秩加賞而 實誅文不誅意夫以各行賞則天下餘各以求功 陛下裁擇取進止 臣伏觀方今夷狄外疆公私內困賊盗並起龜旱相 從其官無功則除點廢棄而更求能者有罪則流窜 **默行之惟艱顧 聖** 仍陛下較念生民深思禍患憂動之意風夜焦勞而 將帥明於禮者典禮明於法者王法下至醫上百 以薛衆養交以市學居官未久聲聞四逢畜患積弊 以遺後人當是之時朝廷或以眾言而賞之則姦邪 个問其始所以進及資序所當為便有德行者掌教 所厭聞心所素知然致治之要無以易此知之非 安四夷不服臣請伏面欺之誅凡臣所言皆陛下 有文學者待顧問有政術者為守長有勇略者 而勿加寬質如是而朝廷不尊萬事不治百姓 乞戒勑臣僚不和 下力行何如耳敢昧死陳聲言惟 朱仁宗時上 歐陽脩 三百全一孫

慈春 策論道經 聰當 分治 **寛聖懐近** 金篩 已短以逐非各期必勝進偏離而互說 者竭其力有識者竭其謀故 中外臣寮未能為國家處遠謀建長策少濟時事以 私意以 聖朝得失邦家安危熟 謀議講求其要而行之而 百職使各辦其事以儒學之臣置之左右 論館閣 聖務存大 降詔書 越 穀 者謂 文章論議與之 然後 下思念遠圖之時 宋英宗治平 相 邦者謂之儒學之臣善 日以來風俗尤薄縉 取 傾或 下者用 材能之 體未欲 獄 因 FIT 間 熟民事 馬 士明 非 謀處天 事而肆忿紛然 幸兹時與各使 小事紛紜煩於聽覧則可 明行責罰以 IL 視恬 致 精吏幹勤 於仁義禮樂通 陛 以材能之 下之事 端 又於儒學之中 然各 紳之列不務和同 1 用人者 、戒澆 取 厭 用 絾 紛 1'] 同 毀訾傳布 浮伏 必使 心憂國 默 紜之議 夜 陽脩 上惑 陛下 列 與 疑 望 路 耶 或 道

意今取進 務獎村臣故錢穀刑獄之吏稍有少長片善為人 思有遺固不足上煩聖 謂貴矣豈在材臣之後也是 材能為急而遂忽儒學為不足用使 稱者皆已 尤者置之廊廟而付以大政使總治羣村 **加賞罰之此用人之大略也由是言之儒學之** 一有乏 貴吏事而賤文章自近年以來朝廷患百職 九也臣竊見方今取士之失患在先材能而 以崇儒嚮學為先而名臣賢輔出於儒學 論選任之際務存公坦 周 惟 陛 因 拙納今臣有館閣取士愚見具陳如 可不思 村之患此甚不可也 知然臨朝而歎常苦乏人臣竊以 日議論不能無異同雖日奉天威 握用之巴夫材能之 宴閒之餘 此 F 以聖哲之資將與致治 也臣以庸謬 過春覽或有可采乞常赐 慮惟 過蒙任使 儒 以前世英主 臣謂方今材能之士不 學之 士固當權用然專以 其於 臣 下有遗賢之嗟 + 為人 臣 進 三百年九 明 口口 F 者 而多 君 職 能 後 進 十常 pl

惜名器由其賣人太密授任至難至於東省閉凡累 事故及其老也則使之優逸以終其身此君 然奉才難進誰 歷老疾之人其精神筋力不足以任職則或至盡政 之自指 臣竊以古之仕者七十而致仕雖有不得 知堯舜循病然自昔有為之君亦不借賢於異代 至而去實體之常制蓋當其壯 坦忘去 改官資或推思子弟年及而願退者常少議 今之人才聚人之所共知而陛下之所熟講者蓋 以言難知今則不然左右之任尚多缺員而大 少若用之既盡然後可以言乏才試之不效 賢鮮得彙進陛下雖推擇至精可以無濫賞之 利臣下之極樂也然自本朝以來凡致 形迹居常課 請乞致仕官給四分俸錢 用人之際所以常多疑貳者患在君臣之 伏願陛下與執政之臣 神宗時上 御史故陸贄以為太精而失 則 をとこけん 俊义咸事天工不曠矣 與致非常之功昔唐之德宗非不愛 事則已多際異至於論議則 也 凡選任之 旣 竭勤 += 謝者 士臣竊觀 際務存公 三百千 吕公著 者 者 過

愈溥 聚潔之士 猶或隱忍而 此皆無 甚者莫不 全遇 里今 **曾絕如此自人多引** 爲年及而 有能信 害民故著令年應及而不 **今釐務雖** 而臣下之節所以益壞也臣 歲 患 地令 耻之 然比 則有奔走南 而居官者也臣 达 下之恩臣無重辱而足 待 能 不足 過 朝廷立 次 至愚之 之 犯及 年以來致 不退者彼若年及而不退者 感抱思德而爭自 庭 人宜思所以重辱之 之費故 致 則 則雖 郡量致 月歸老 吏禄豈宜有增 政 因體量者並依 重辱之亦不為 者 有以致 北之勞古之 豈不 去 所論者其實 自 仕 酒栗之問如此 即 不能去議者不推 者 則今之去 則妻子不免凍餒 非貪吏 日 奪其廪古之仕 之 退者自知 以為辱然 何 以去源官之 不 引去矣 及素有 仕者常 則古之 加 外 愚 此朝廷之思所 多矣 甚 而 任官 欲乞應文 十四四 無 以 朝 則 過 所 普 爲 其本 所費 今 處 自 經 三百九十 廷 以 世 例 者 士者終 優之 非無 其 是 産 與 則 則 其 雖 回

之直 少贬 下光龍亦異今既 善罷無 侍 以示恩更進則太優 此不 郎 E 此不可 臣 12) 乞詳 官之 而 以 事中由給事中方爲侍郎 以謂為 以異矣 耶典之待 因 事官 至學士中丞侍 h 則不應今日 下以罪被謫於尋常 其除外易以職 酌 月十 此法族職 三也官制 于兹反復思之 一也借如 (落則是不問 採十說 耶并落 中書自便 平居 制耶 德風化天下則於優養者老 H 與制待 尚書 所立新制 聖旨 職 不加 無事 1 朱哲宗時上 以來由諫議大夫中書舍 以陳于前 郎 則 官罷日 名耶不 名 不 過 自 在人 可於 先 則近薄雖日遷善麵 之輕 得其義多士紛紛之 則 事 事官許 例當落職者 一年餘罷 無 主恩意 與之 落 惟 諫議通 朝廷體要則未 此不可 而 陛 煩 職 以别 重皆當奪 御 十五 带 则 商量便 下垂聽幸 名 史中丞又 則新於 於侍 及 職 則當與之 則 四百の七 __ 也或 内 城 H 光庭等 尚 固 郎 两 知 如

居待 至 不為美遷今 可五 亦 與直 一於侍 产 語為職事其於侍從最為 ·制 郎 刑 H 之知雜 中丞 掉死 爲 法 制 丞 知雜御史也舊制智 於前 為 用 學 紛 名 相 滁 也六曲之官容 之 讀 叙 而 遷 行守 品亦 者豈可 官 學士若不 使為尚書侍 其爲等差如 尚書以 陛下不 去甚遠循 然莫可 上次遷當為翰林學士其 為 日之 之官故 則 行守試 混淆 試 爲亂法 年之後乃 知 知 則試 辨矣此不 下實行其職 不與權 一年之後亦 制譜也 此 有不 र्ता 更以带 者 方 以泉才並進或 此 清 郎 則 舊 不 知雜 得待 計 知制語 濁 可七 少 則 歷 今 得 = 親近豈須更帶 者多而 MI 職 又既為 月 PJ 司 加 川 一流矣 年 使兼學 制學此於 行守多 也 為 待 故 使 四 乃今中 及 官 也 之 Ħ 制 京乃から今 加 是一种知 行守 此 中 昨 後 或 制 个 官 崩 不 書舍 士以 知 有 合 遷 中 以 錢 雜 待 ,開 書 丞 前 侍制 自 陛 [4] E 穀 待 各 中 歲 尚 六 ·封 學 反 制 則 御 書舍 也 ·府 輕 制 則 於 自 典 或 雖

與器 制之重職 恩數之優 以授之 器 宜爲之 官制 年之後 古者 詔輔臣 厲 九也待制則備職顧問非學術該通議論雅 此 周倍夏商後世之官無數此其驗 世磨 加 **今事何必繁天下之時** 職 者非謂其果無事也乃其已遠無所考 下難理故設官有多寡之果唐虞百 民淳事簡天下不勞而治後 官法中論 祖宗 勒 則鄙 待 已故美官重器必使有難 世人人皆以為資今乃立法無有定員 垂之將來而 别 名 口 非昔日比無更稍 若予之不加重不予 桩 又 参錯 加講 制 兼舊制之龍 Z, 滿朝 屈天下英雄之 夫苟得自矜而高材同 也方陛下 世其選最精出 設 議裁定歸 如此臣謂 官 必有十量車載之 山 脩 宋孝宗時 名 明 一適於至當康行之當世 終不可並行伏望聖慈待 心 法度齊正典章之時 一也夫黄帝 職 俱 入朝 得之 加 世益薄事日 門 一語以玩陛下 受爲 輕歲 於術 例 廷纔 也雖然古事 熱別則 也人 豈可 以前 葉適 耻矣 月 中者唯 官夏商 主之所 所 以專官 正誰 何

三百九十

内有 巴悉備 今乃 議古令 為差多 六官 疎漏 不自置者 得 H 白 無 論者之通患數夫唐處百官蓋特 而 直矣 脱略 耳夫 於今世而論者 而僕僕馬 鉄 知 事而 門 易見也彼其 給 雖後世 以 賢 外有州 自黃帝至於堯舜當其時 州 平且 絕 E 而 四倍 之 、因書 後世乃稍稍增之夏商雖 也夫以郡 以身任之汲汲皇皇 謂古事之獨簡也何哉豈 舉其大官 其以 足 下之事匹夫小民之 耶 自為 牧侯 於唐處者皆其屬也夫禹周行 而 後世因 不能益也唯其屬官貳事天子之 知為脩補之 以望上世之萬 有人民 稷 記載之久近多寡而 之 伯所 契早 縣等諸侯 不知其本 平其势 則 上古之 唐 陶 以此 國家教法殺 | 虞之 九官 攻禮樂教 國君臣官 非數 聯綱 治 一獨其文字期 + 及 而未 私 於老 不 組 非紫古而 無 固 百千人 設其大者 其上 牧 可見 視 遽 百 伐 化 皆自爲 不 究者 維 是 以 死 而 煩 周 陋 川

耳目 則其患息矣 以尊唐虞病夏商 者今不能爲 一而議 及 也推其所 楨 m 徼 一也都 計 皆與 九 巴夫文武 蔓延於唐甚於今日唐自兵與中 固宜其有 之 中令校 卿 百人此亦今之所無有也然 郎 所 條其取 而 郎 尚 守難 以來始 聞 有夷皆食於上此 書二 中博 從 两漢無冗官 無以異於唐處之簡舉其少不能如 國 百方其多而不容也則 能 文者也即中執戟侍中奉乘輿虎 始 不分則官不冗官吏不 尉昔以待 少 啊 **允也故方其缺而不補也則一人之** 也 分矣昔之 漢之官考之丞 而 陋秦漢豈不過 於 千石之任 之謀議約 而 誠 得其受弊之 未嘗以 今 最博而上書待部 一世然令 大夫 天下之賢才者今武 何也令世之官誠 官令之吏也昔之能 其間 以今世之 則今之 冗官為患蓋其始 中光祿 長信 原 败 相 自 久久 辟 從 所無也舉選 御 則冗官之 一日之 分 而 其 時 謁 置 外 者合數 其後 二者 召 都 者 原 濫 則官不 冗矣 官 汰 見 患安 番 於 問 何 此

重隔絕太半自為武臣而執銳執欽 故 夫天下之患莫甚於縱救患之術不過於抑 過其流是無益也夫其事宏 **骨轉之矣**派品 官專之以 不使天下 士大夫皆得出此而 臣
是
合 丁者近今主事令史之屬耳周官宰士通 雖微在諸侯 乎且天子與大臣將有所大正於此 乃得入為即其選至高而乃欲以漢世郎吏爲 士行義高於郡國有不歲時而起爲公輔者令 無次然改爲之意而徒欲以空言斷之是無益也 輕者爾左右司即至尊貴長史司直不能速 則 官法下論任子 之官很多爭先於此 以今之尚書照為昔之郎者夫更外 明帝之所謂上應列宿不肯以 世號左右司即為宰禄者漢六百石禄今吏 禄各失實何 九卿三公所辟舉援授曹禄皆忠廉脩潔 上而今也更之可乎夫輕周 既分趨舍異涂是 宋孝宗時上 其甚數前 潤博大非倉卒所能定 而不去乃其勢也又 顧 以其 日官兄當 人羽日見前 以前後人 界館 所選舉甚 則捨其源 葉 漢 世稱 抑 適 可

三百个三

能禦馬 爲魏矣昔之聖人未嘗各天下之利天 無有賢智愚不肖之分而皆求得於我高爵 **3弱者操其汞食之柄也使其盡汞食之歟則** 所 所在非我則無以得馬耳是故其途 使之 弗任者雌熊且死不敢 而無名使其拒而弗之衣食歟則 F 復 下之 曲 何 爭生而上之權益微蓋富人之 沮 以事而效 所以聽命於上而 剛毅無私能為人主守法而 呼豈其未之思乎豈以其術為 折 無廣大樂易之心夫以能 押二者相與盛衰而天 天下之望 傷不然則彼不 過 法使其得之者不以為愚而 任 一事之微得指 亂常生於 日能抑天下而已 怨而倖賜過寵紛 其食或汲或負或築或動 可廣加 食矣意彼 此而 以無功為蓋而吾以各 上所以 以為疵亦 不可俠俠 或 紛 者 而其立法之 不 天 柳 柄失 而皆任 制 二十一四月2七 得治 路示 下通 下之 所以善役 可通 出 天 其命者 下之 以 世衰是 其抑 之 別其カ 爲 臣

自事 立其等秩程其功能從而告日至於是者取而去之 联然庸人當之彼何所不願而聖人亦不較也為 其兄弟之子孫於是又有欲任其學一而得之而不 夫天下患公卿大夫之子弟不學無能而多取天子 之不治皆此故也臣不敢盡言請以任子一事明之 之所集人誰不避而雖人人避譽而任然其於天 之柄而示其抑天下之意且譽之所加人 言任子者何其紛紛也其思之得一說其革之得 其所任者有欲任之一一不能使任者有增其年者 將復抑於此然則是將與天下相攻之不暇而安能 使盡至是 補授而嚴其出仕任其子若孫而雖貴大臣不得任 而任子之官多而不能容故常設法以抑之日寬其 削其數者有使行自大臣始而下不敢議者蓋昔之 令其說愈多其令愈煩然皆不過於抑之而已天 而退却耳吾未當與一而藥一也奈何操利天 爵除然而不可盡去者義不可去也義不可盡去 治亂何益不然抑於此者必縱於彼既以縱於彼 世也非一人也其所以抑之者非一事也天下 靡然心 則雖盡與之可也彼自知其不能至則逡 服以為治也夫以能抑天下為善治 へばとこけた 二十二四月二十七 誰不趨

哉誠以堪具事耳賢者堪之能者堪之山林草莽之 勞下無守法任然之患若此則何待而不爲凡今之 馬必有不柳天下之道一前使之知其上有皆欲與之 之心任立 可也不增年可也不削數可也不然限之以塗抑之 無所歸怨所與之人必少於舊而上無立法更制之 公卿大夫之子孫何擇馬使其堪之也雖不歲其 法而賢且能以堪五事者不盡出於此是名有抑 仕可也雖任其兄弟之子孫可也雖任其所任者 下之患而實無得賢能之利也上何賴焉故臣 爲村也而天下皆以爲不當得也上之求人豈有即 固不可抑也任子之法百年以來凡幾變矣以一 力而抑天下之 動之際亦何獨若是之迫切哉今夫山林草莽之 可以不與一所猶示其抑之之意因以喪其喜樂間 求於有司一而自得之若此者亦非以為賢也非 **筆書紙為腐熟無用之言以應有司之格若此** 心雖國家之所與本非以求恩德於天下然其 以為賢也非以為材也而天下皆以為當 以為當得也公卿大夫之子弟因父兄之 有皆賢且能而不肖者自知其不當得而 ボンニートに 心抑者不旋睡而縱者繼之矣 一十二一三百九十四

鬱而不自遂幸其得而去之而尚何望其有長久之 應哉嗚呼臣又非特爲薦舉之類也凡天下之治出 政若薦舉若取士若用人動疑礙以抑天下使之拂 於抑者皆過矣

論建三公官

漢成

軍之號非有印殺官屬也至是武夫太別至武帝罷太尉始置大司何武為九卿初漢興襲秦官置丞

古者民機事約國之輔佐已得賢聖然猶則天三光

備三公官各有分職合末俗之獎政事順多宰相之 材不能及古血丞相獨兼三公之事所以久廢而不

治也宜建三公官定卿大夫之任分職授政以考功

復置御史大夫奏

博

漢哀帝時朱博為大司空上

帝王之道不必相襲各蘇時務高皇帝以聖德受命

建立鴻業置御史大夫位次丞相典正法度以職相

參總領百官上下相監臨歷載二百年天下安寧今

更為大司空與丞相同位未獲嘉施故事選郡國守

者為丞相位次有序所以尊聖德重國相也今中二 相高第為中二千石選中二千石為御史大夫任職

十四青华

也臣愚以爲大司空官可能復置御史大夫遵奉舊 制臣願盡力以御史大夫為百僚率京帝從之 千石未更御史大夫而為丞相權輕非所以重國政 乞限定學士待制員數 宋仁宗至和二年脩爲翰林學士上

臣竊以學士待制號為侍從之臣所以承宴閒備顧 選是以選用至戴員數至少官以難得為貴人以 問以論思獻納為職自祖宗以來尤精其釋苟非清 德美行i語然界學高文博學獨出一時則不得與其 職為榮縉紳之望既隆則朝廷之體增重其後用

定負其餘學士待制未有定數臣今欲乞檢詳前史 頗易負數漸多往時學士待制至六七十負近年以 虚位以待如允臣所請乞賜詳議施行取進止 時創立經制今惟翰林學士中書舍人知制語各有 不輕授人朝廷既已知之矣而為國家計者宜於此 來稍慎除拜即今猶及四十餘員臣以謂愛惜名器 數遇有員關則精擇賢材以充其選苟無其人尚 及國朝故事自觀文殿大學士至待制並各立定自

乞韶侍從直宿以備訪問

司馬光

宋仁宗嘉神八年上

人はとこれ

二十五 青个六

宗之 者蓋言人君降心以接臣人臣竭忠以事君然後上 臣竊見朝廷每有契丹遣使到關元昊差人來朝大 事至於文武朝士使臣選人凡得進見者往往召之 臣聞天尊地甲道之常也而周易乾下坤上謂之泰 奏事者亦望聖慈稍解嚴重細加訪問以開廣聰明 下交而其志同也若人君騙亢以自專人臣怠慢 **神益大政取進止** 民間情偽未甚盡知臣謂宜部侍從近臣毎日 雖聖質英春得於天縱然與當時士大夫未甚相接 恭惟陛下潜德藩邸踰三十年一旦龍飛奄有四海 自陳則上下之情不通而否道成馬是以孔子語舜 員直資盖堂夜則宿於崇文院以備非時宣召若有 使前親加訪問委曲詳悉無所不至所以然者一則 事故請假則與以次官互換直宿其餘羣臣進見及 任是以點炒取給皆得其宜太平之業由此而致 時間居無事常召侍從近臣與之從容講論萬 日舜好問而好察過言其斯以為舜乎編見祖 乞侍從與開邊事 下情上通無所壅蔽二則欲知其人能否才器 宋仁 宗 叶上 アタースニーフ 人长と上十九 二十六一言本人 靖

臣商量唯欲秘密两制两省御史中丞已下雖名侍 之官以救關失蓋欲謀無遺策且書不云乎謀及 從供奉之官當時並不聞知及處置既了縱或不便 士謀及庶人謀及卜筮是大疑之事謀之欲其衆也 無由論列臣思國家建置侍從之官以備顧問諫 今柄臣密議外不得聞一慮或失救之不及勢之可 憂者也伏乞宣諭大臣凡北虜西戎之事繫於安危 之徒常與大臣論議大臣數屈漢史稱之以爲美談 漢武帝征伐西戎開置邊郡侍從之官嚴助朱買臣 者侍從諫諍之官悉令聞之使陳利害不為漏洩傳 云謀之欲多斷之欲獨此御國之要也惟陛下裁之 事每於歲盡舉之尚書以助賞罰以行法教帝善之 馬淫人懼馬宜於今者備置史官掌其典文紀其行 不得或欲隱而名章得失一朝而榮辱千載善人勸 無不存馬下及士馬苟有茂異成在載籍或欲顯云 古者天子諸侯有事必告于廟朝有二史左史記言 **右史書事事為春秋言為尚書君舉必書善惡成敗** 置史官奏 論時政記等狀 漢獻帝建安間上 へ送とこけて 唐武宗時上 二十七一三百五十二吴應明 李德裕 荀

前一季文字與史館納訖具狀申中書門 等商量向後每日聴聖言如有慮及生靈事關與替 宰臣一人撰錄號為時政記厥後因循多關紀述 述史官跡遠無因得書請自今以後所論軍國政 為殿最如有軍國大政傳聞疑誤者仍許於政事堂 歲末送史館 宰臣及公卿 言事皆須聚所開見方合書於史策禁 右臣等伏見近日實録多云禁中言者伏以君上 都見宰相等臨事酌量如事已施行非關機密者並 巴隔固非實事向後起居注記望每季初即送納 兩事虚影豈有起居注皆三二年後採於傳聞 教並請依國朝故事知印宰相撰録連署名封印至 未送納者伏以毎度延英奏事後向外傳說三事婚 石長壽二年宰臣姚璹以爲帝王謨訓不可關於 亦申報中書門下其起居改轉便望以注 昭示百代貽謀後見者及宰臣獻替謀猷有益風 起居注比者不逐季撰録至有去官三五年後猶 一向說所望書事信實免有傳起 論脩史體例 論起居注 人長とことし 唐武宗時上 **唐武宗**時 二十八三百九十四吴應明 李德 下史館受 李德裕 耳 與 向 Ħ

守公愛憎之志不行褒貶之言必信矣 中之語向外何 詔敕前代史書所載奏議無不 密疏言不彰於朝聽事不顯於當時得 明據或奏議允極必見褒稱或所論爭僻因有懲責 在藩鎮獻表者必有答部居要官啟事者自合著明 者方可紀述密疏並請不載如此則書必可法人 為信向後所載奉臣奉議其可否得失須 筆實累鴻猷向後實蘇中如有此類並請刊 當昭然在人耳目或取舍存於案堂或 以此紀述又宰臣及公卿論事行與不行須有 由得知或得於傳聞多出邪妄便載 朱仁宗特上 由此 見 自其家未足 與奪形 朝廷共知 削 於

矣然近年以來負具而職廢其所撰述簡略遺漏百 故自前世有國者莫不以史職為重伏見國朝之史 三館之士當陞權者乃命脩起居注如此不為不重 以宰相監脩學士脩撰又以兩府之臣撰時政記選 不存一至於事關大體者皆沒而不書此實史官之 自事之廢置 以史者國家之典法也自君臣善恶功過與其 論脩日曆 可以垂勸戒示後世者皆得書 歐陽條

罪而臣之責也然其弊在於修撰之官惟據諸司供

人民之二十九

二十九三百九十四

指不 呈則事有諱避史官雖然書而又不敢書也加 書也自古人君皆不自閱史今撰述 **脩纂然聖君言動有所宣諭臣下奏議事關得失者** 報而不敢書所見聞故也合時政記雖是 務追係累年前事而歲月既遠遺失莫存至於事 曆時政記起居注例欲承前積滯相因故暴録者常 目今可以詳於見聞者又以追修積滯不暇及之若 不華其弊則前後相因史官永無奉職之時使 典法逐成廢墮矣臣竊見趙元昊自初悟叛至復 日草平事近日孫沔所坐之類事有文據及迹 臣始終 某切如狄青等破儂智高文彦博等破王 臣下奏對之語書之其修撰官不得依前抵據指司 貶某職者坐某罪如昨來 麟州守將及並州麗藉 以修撰後時追求莫得故也其於他事又可知馬臣 **合欲乞特詔修時政記起居汪之臣並以德音宣** 報編次除目辭見並須考驗事實其除其官者 供報文字無異脩撰官抵據此銓 紀錄惟書除目辭見之類至於起 日曆而已是以朝廷之事史官雖 一宗事節皆不曾書亦聞修撰官甚欲紀述 人きとこけん 氈 成 居 欲書而不 必錄本 繫以目 两府臣僚 注亦然與 四百つ十 則之類 F

節並令修撰官逐時旋據所得錄為草卷標題月分 於史院躬親入櫃封鎖候諸司供報齊足修為日曆 問及臣僚奏議異同朝廷裁置處分並書之已上 許史院據所聞見書之如聞見未詳者直牒諸處會 惡昭示後世若大臣用情朝廷賞罰不當者亦得書 目者皆憐書之所以使聖朝賞罰之典可以勸善懲 政記起居汪日曆等除今日以前積滞者不在追修 仍乞每至歲終命監修宰相親至史院點檢撰官紀 以為警戒此國家置史之本意也至於其他大事並 事迹内有不勤其事際官失職者奏行責罰其時

並乞更不進本所貴少修史職上存聖朝典法 外截自今後並今次月供報如稍有進滞許修 會問諸處不畫時報應致妨修祭者其當行手分 至中書樞密院催請其諸司供報拖延及史院有 許史院

院開封府勾追嚴斷其日曆時政記起居

之職事不敢不言

左別行刑修紹聖神宗實録

陳瓘

論之語此乃人臣私錄之書非朝廷之典册也自紹 臣伏聞王安石日錄七十餘卷具載熙寧中奏對議 三十一三百七三

於伊尹 里再修神宗實錄史官請以此書降付史院 鄭亞之徒改修憲宗實錄增損筆削專美其文其後 史考之往古並無此例唯唐武宗時宰相李德裕 時政記及神宗御集之所不載者往往專據此書追 考日新之聖緒忍使裕陵之美皆為私史所攘改 **精如克舜繼述如武王棄斥人臣不改之小孝光** 爾有嘉謀嘉猷則入告爾后於内爾乃順之於外 美非人臣之 以繼志述事爲名而專紹人臣之美乎伏惟陛下 宣於外然後見君臣相得之盛乎昔者周公之訓 止之理不可緩所有紹聖神宗實錄 於鄭亞皆從 贬寬為以回史實録皆欲顯揚宗廟之 謀斯獻惟 委國史於爱婿之手龍秘文於弱子之身擅敢 一宗即位追念憲考不能平也故大中三年九月 修以成一代不刊之典 岡有畏忌奪他人之懿續為私門之令敵於是德 刑賞奪宗廟之美以歸故臣建掌書之官以修 而發於 不過如此安后密贊之言強諫之語何必盡 命令則斯謀斯散皆神考之德也豈 我后之德安石日錄所載嘉謀嘉献既 所得私也神者之信任安石雖成陽之 、送と三十九 願詔史臣别 三十二三百九 凡日曆

萬機重臣許李縮權持政姦謀邪計杜塞不聞畏避 相依倚銓次不廣筆削自私 將來明三賢臣之事固或缺遺一代之典文燦 左舎人 設張 編考唐貞觀職官故事天子御正衙則起居 事亦必隨輔臣入殿執筆記錄於前史官隨 臣自是起居稍奪故事止於對仗承旨仗下議論 之機要言之微密人之忠邪皆得書之 此史官之不可不知故事也永微 利害殊絕較然可知若夫時政記使宰 復與聞至長壽中宰相姚璹始建議執 在紫宸内閣則夾香案對立殿下上記得失 則推美避譽邪臣則飾過隱非事關機 下論議多出於股肽輔弼之臣史官職在 且唐天下垂三百年號稱至治莫盛於貞觀而 優罷者此也臣竊惟國家受命 請復選史館 居右有命 官載錄如此縣今考之事之存者猶十之五 沮言及臣僚或 制度文采煎績治效必可垂法後世而當時 长少三十九 則臨陛俯聽退而書之每 宋徽宗時上 慮隙開而然售巧事形迹 此時政記之在當時 以後高宗不 以來累聖相继 三十三四百七 ·相爲之 方册 政 要或疑謀 石 記錄而 仗 臣 繇 即

勝聽遂使高文直筆是非猶豫聚貶自疑忠臣義 言動 視既往之迹晻昧不章因有自悔不前之 責具員苟免以編制物類除免叙年月爲纂述 記即未免有昔時之累起居汪及史館日曆意在 白度修明度越前古獨史臣之職未復故事修時改 三事留中者未常宣諭焚藁者往往 門信乎事之 堅造非者解體二者皆人主之操柄 叫 旌 為賞列之國史也則為褒為貶必著明萬世 不審也方今史官之選必天下文學修禁 以編制動類除免叙年月為奉職 下多故起居之 之二省 者或在當時 碩 而有好惡好惡形而為是非施於有政 别於生前又有以追錄於已死 畫内安社稷 下與便坐論議既不與聞而 不接具偽相目是 出於奉臣者家人故吏因茲 一令史足矣何必擇人哉 私文字增加委曲旨意虚美温惡不 未皆撰述至於異 職因循曠弛然後百家傳 外無 非雜採失實傳之後 四夷可 以輝與 無 奉 日稍 如 且唐 教 則 傳 臣 四見 但通 化之 此為善 奏 心臣竊 綠飾朋 稍訪求 帛 機 疏 記 世 旣 미

說雜然並興瀰漫流行不可勝數率皆耳 直 **厚臣奏疏諫官言事或行或否並望即時宣示史官** 聽之聰羣臣拜免必叙遷責之由使後世 考法馬臣又以為唐制起居供奉仗内而史官必 點責無幾君臣行事庫廟規圖纖微必著後世有照 其後者意欲記汪臣僚與修纂學士者皆得親見 好惡之私倘或史官因循廢職著誤 删叙潤色書之納簡使後世知陛下有納諫之 後世豈得不信古者禮失求之於野 之事采獲竒怪雜 紀述文解後靡莊亂事實猥發官開 **郯子皆以事久難明苟可考馬必為事實唐稽** 載筆君 知起居事太宗問 臣立不諱之 以悉意記録善惡必書至纖至悉無所或遺 願陛下詔大臣講求故事稍選史館之職 舉 旭 列臣愚以為不復其本則其原未可卒禁 必 居之録不詳 人、家とことと 1自然之理也近世級文之事 順為 書劉泪 朝知議事有羣臣之論知 以談笑施之當時未免無疑 E 朕有不善卿必 日使途良 則臣下之 不書天下之人 記逾廣機失 三十五一四百0七 記耶對 孔 時 さ 丘學官 私傳致 則 知 明

等事所宜變更伏望聖慈俯察狂瞽如前所陳萬 點學微缺勞心經藝情存博聞故異端競進近有< 随方今史 臣遷程不時前後相承文書猥積修舊不 臣聞主不稽古無以承天臣不述舊無以奉君陛 多此類難 書先上太史副 臣皆持秦簪筆入侍左右葢欲有所紀述而天下計 賈與聞謨訓然後銓次不相抵牾此最策之得者也 九糸 見聖君言動固不敢有所紀而天下計書亦未當 兩漢遺史所以為後世模楷也今近臣非職事者自 又臣害考漢事記汪無定員而太史有常職是時近 繼察其事唐張說致仕亦必 牧書成進本朱子奢以為開後世史官之禍 分倘合聖意即乞詔公卿議定其例 何 又以古之史官皆人於職如司馬遷班固皆父子 暇議新以至軍國政要繁銀後時人 請立費氏易傳博士 故吏之所為非太公至正之語九難依據者 列傳事非章章尤著者 漢光武時博 一陳至於宰相監修劉子允以為十 上丞相繇是事得廣載書 代 郡范升上 修史吳兢被貶以藁自 則唯取信行狀 范 而訛謬事 可責成此 如 也

たとことと

三十六 三百八十六 段志

之事所以異者以不 者也又日正其本萬事理五經之本自孔子始謹奏 帝之所疑信先帝之所信以示反本明不專已天 紀綱未定雖設學官無有弟子詩書不講禮樂不修觀至於知命自衛及會乃正雅頌今陛下草創天下 爭從之則失道不從則失人將恐陛下必有厭倦之 由疑事不可行詩書之作其來久矣孔子尚周流 帝前世有疑於此故京氏雖立輒復見廢疑道不可 日開就傳疑聞信傳信而充舜之道存願陛下疑先 聽孔子曰 請置京氏易博士羣下執事莫能據正京氏既立費 也顏淵 復高氏春秋之家又有騶夾如今左氏費氏得置博 氏怨望左氏春秋復以比類亦希置立京費已行次 無憂絕未學也今費左二學無有本師而多反異先 可謂善學矣老子日學道日損損猶約也又日絕學 王高氏翳夾五經奇吳並復求立各有所執垂戾分 日博我以支約我以禮孔子 非政急務孔子日攻乎異端斯害也已傳 博學約之弗畔矣夫夫學而不約 一本也易日天下之動貞夫 可謂 三十七三百七十三

等所言則後想違皆斷截小文媒黷微辭 差綴為巨謬遺脱截微指為大尤抉瑕摘緊掩其以 若先帝所行而後主必行者則盤夷不當遷於殷 左氏春秋不可立及太史公違戾凡 於世况於竹帛餘文其為雷同者所排固其宜也非 少與逐為異家之所覆昌夫至音不合衆聽故伯 固執虚言傳受之解以非親見實事之道左氏孤學 于而公羊穀梁傳聞於後世故記立左氏傳詢可否 絕弦至實不同衆好故下和近血仲尼聖德而不突 好公年衛太子好殼梁有認認 示不專巴盡之奉下也今論者沉溺所習能守舊聞 毋臨朝 左氏為經故不置博士後王所宜因襲臣愚以為 不當唇洛邑陛下不當都山東也往者孝武皇 所謂小辨破言小言破道者也升等又曰先帝 梁孝宣皇帝在人間時間衛太子好穀梁於是 下至明說能祭之臣元編見傳士范升等所議奏 及即位為石渠論而穀梁氏與至今與公羊並 撥亂反正文武並用深點經執影雜真偽錯 日報延羣臣講論聖道知丘 漢光武時廣信陳元 送と三十七 子受公年不得受 四四 明至賢親受孔 三百九十 以年數

臣覆視漢初經藉起口傳壁匿與然明備其所由 師道使之然也迨乎桓靈之世遂使扶持元極匡 修廢官立太學朝夕講貫以宠聖意處時 **顏俗傳委崇以終大運其儒術已試之明效數近** 垂恩聽察夫詩者發人之蘊故謂之風手舞足蹈之 然臣獨以詩學上聞趨所急也伏惟陛下赦其思瞽 無專門經無師授以音定字以疏釋經是能使生 由之中才不能使天下由之致理明矣大率五經皆 紫聰者獨聞不謬於清濁故離朱不為巧眩移目師 惑使基業垂於萬世後進無復狐疑則天 **飯吾從衆至於拜下則違之夫明者獨見不惑於朱** 明黑白建立左氏解釋先聖之積結派汰學者之累 仔此先帝後帝各有所立不必其相因也孔子日 氏之正道理 請置詩學博士書 唐憲宗元和三年卿貢進士李行 儒雅採孔子下拜之義卒淵聖獨見之旨分 新聲易耳方今干戈少弭戎事畧職留思聖 人家シンドれ 丘明之宿冤若辭不 前生之年也 言如得以褐承召見俯伏庭下誦孔 **台經事不稽古退** 二十九三百九三 程課 修 李行修 下幸甚臣 獻書 純

之風 **草或** 因相錯 假於辭可見喜怒哀樂機刺腻 詩 秦姍笑三代燔焼經藉世儒坑灰於是後學軋於 九篇善者全 於中而後 乎杪被乎 息乎踵達乎顯流乎手足 理審教化是 愚仲尼接於其時間王者宜以 全矣是以聖人以全動物物莫能固未施敬於 得其任風 於禮素其辭王文譎諫而 敬未施哀於人而人哀頑者以之開 介於子蘭斯尚之間終以放成故其道不竟 躬當治亂之時氣有慘舒之變臻於極 濯疑認 用之光祖宗垂風聲勞歌怨誹之音作 下無快 道源於是絕 道濟於 Iţi 得其性也昔殷周相承俱有 形故言之成文歌之成聲有 心王化盛告成 枝葉上下無滞氣内 以 成也其若禮樂征代 及漢與雜 用不善者全 四海雖大羣生雖廣猶民 而莫嗣獨有楚屈 下吾若之何乃採其詩合三 全經者七十年師 功於神 而去 猶草木之豐澤漸乎根 不計其教温柔敦 諭無方非其志莫傳 非 图 外無遁情如 如春 明德澤衰反 冶 地 原頗得詩 風俗臣下宜 子の旦田 明躁者 陰 聖治道 秋 一不至 用之 陽有 口說 而 後 厚 此

勸百 讓次征伐 **緣飾覇道無所 霈盛時 仮心讜議**猶 者說詩三千言近代言詩者尚之伏惟陛下詔公 興未喻時楊雄 其胸襟嚄啃其齒牙代莫通其源臣伏 四三輩漢武篤 於齊層漢有毛萇鄭康成 聖紹業盈二百載經術益試周旋 性命 何為鬱然積於空虛不用之地乎書殘於古今 儒講其與同綜其指要列 感 諷 不使講 法傳經而行其毛鄭不安者亦隨而利正 有天下者莫長馬厥後君臣道薄詩道陵夷 脫之士至 因灾異屢敢直聲初或不究終得其 推波功瀾文雖有餘 而 跡相 不暴以誠 以多物 故聞者卒愕而愠者多暗 風 ノ代スニー 司馬相如由是選爽觀望將迎忌諱 好經術立於學官雖章句 雅未洽於下教未隆則士不勸 ると三十七 如不足以匡過失故居常則鬱 日吾何從乎上之追屈原不足 而無譁蔽之 儒 明推教 風昌言與日月橫驚 師道 四始之元本窮六義 化而不浮 不足稱 可觀逮 一言而 百度吏事反 四十一三百至六 也 思之以為詩 穴發揚反 投 如此 聖朝 大修而 得其言極 而 助故 卻也 劉 風未 詩 É

施之達方是調埀化復采詩之官以察風俗是調兼 立博士第子員如漢朝故事既後命瞽史納於聰 無達 聽優登才之選以勵生徒是謂興古四者既備大 機微謀慮之 時變消於師言謹詣光順門 目流則動天地感思神德豚魚耳童茶來異俗懷思 幾乎外郡不治豈足憂哉 陛下哀愍百姓恐德化之不究悉出諫官 命司成教之世子是謂端本由朝廷被於民里京 所謂憂其末而忘其本者也朝無爭臣則 國家納諫憂政亡有關遺若此不怠成康之道其無 ク皆在 下創置右臺分巡天下察吏人善惡觀風俗得失 政 諫官補 途之綱紀禮法之準絕無以加也然猶有未折 請每州分置御史巡按 則不聞善願陛下選明經術温故 唐武后時鳳閣 漢 一致推而廣之神而化之無難矣微臣不 ノ先スニー 上以爲内臣與然政事諸矣聞之 郡 人民と二十九 以帝 自得乃 為平原 全人李 上太大 疏 **宁聖之雅愈在** 橋上 四十二三頁十 知新通 不知過國 以補郡吏 則知 嶠 國

後 為多張利 他吏可 質效 者臣請試論之夫禁綱尚疎法 則皆 屬縣或入間里督察姦訛 不及 持霜簡入奏天闕其於 道 之所察 令察訪者又有三十餘條而巡察使率是三月日 以 千巴 時然 赴 巡 小相無率 不煩雜疎 限期 耳臣望量其功程與其節制 課其成功若此法果行必大 相百也若其按劾 使所奏科 但 後進退 段此非敢墮職而慢於官 州 四方是故冠益相望郵驛 目空費簿書且朝廷萬機 -皆須品量才行褒貶得失欲 月終奏事時限迫促簿書填妥晝夜奔 可 准漢之 而每道所察文武 事悉當委之則傳驛大減 得 州置御史一人 則所羅廣而無苛碎竊 可以責 六條椎 É 目凡有 非分 成得失了 勵 女好 州統 觀 而廣之 四 自修奉 十四 採 官多至三千餘人少 以周年為 可以精 令宜簡 理 摘 風 俗然 使器周 非 繼踵今巡使 則無 件 無 也實才 由濟其繁務 無事也 至於 矣然 殿矣 令 化 不包 簡 限 於 使 目 曲盡 有限 别 則法易 叫 矣 機事 則 用 准 無

政事之不理 言以制之陳賞罰以勸之則莫不盡力而效灰矣 相十也陛下試用臣言妙擇賢能委之 何禁令之不行何妖孽之 敢與钱 元 心膂假 稹

論諌職表

唐憲宗元和 in F

言有典常文皇猶以為視聽未廣也因許三品以 之而後行以文皇之明合王魏之智是以舉無遺 諫官文皇雖复遊震食之間王魏實在其所用至於 文皇發 者莫過於臣華臣聞太宗文皇帝時以王 臣聞之諫臣之職曰左右前後拾遺補闕大則 下大理蠻夷君長帶刀入侍者不可勝計豈干戈 無虚受下不隐情臣竊觀今時備位素食不行其 議軍國必遣諫官一人隨入以然驗之當是之 得備召見次不得於時政排行就列累累而 目股肱之任者有君臣之義馬有父母之恩馬有 友之勸馬是否無不替可無不行不四三年而天 所致益壅蔽之患銷而幽達之情達也若此 以稱天子之爭臣矣近之司諫爭者則不 先王之制禄也 一言則王魏詳之而後出 居其位不行其職者誅是以 一舉事則王魏虚 四十四 四百0日 珪魏徵為

人長七三十九

從固不當假以名器並立於朝荷以爲務廣聰 則臣自宾刑書以謝謬官之罪亦臣之所其心也 任懇放發憤守此忘驅之至謹詣上東閣門奉表以 能不自愧且陛下若以為臣等無所裡補不足然侍 為冗員比稱供奉官與王珪魏徵為等列 形籌畫於至客尚不能廻至尊之盛意備讒惡之巧 則不見遺闕補拾何階不得敷陳廷議安設其所謂 理道又不宜屏棄跛贱之使至於 矣至使允今之人以上封進計為妄動拾遺補 諫職者唯獨語令有不便除授有不當則奏 議而不然 而况於既行之詔令已命之除授然後執 則上封近年以來正衙不奏事庶臣能廷對若 備陳 是臣千載之一時也如或言不詣理塵贖聖聰 延英候對詔臣一 見而已以此思之君臣之際論列是非諷論未 諫官之職苟或言有所採得 収縣綸之韶廻日月之光信 見賜 以温顔使 此伏 願陛下許 無 臣雖至 神於 一封奏

請增諫議大夫等品秩狀

唐武宗會昌中宰相

李德裕上

李德裕

人长之三十九

四十五三百七三

其諫議大夫 臣據大唐六典隋氏門下省置諫議大夫 况謇諤之 選 矯枉 詔雖增虛佇未協翹思夫諫爭之臣本 **即**空治彌綸闕政交屬於 馬僚 症 床忠 天禧元年二 親批封奏詳言百職素靡漏言舉職 **音張衛為侍中當居惟** 臣之 傳云衮職有關惟仲山甫補之能補過也仲 周之大臣漢書汲照稱願出入禁題補過拾遺 下今正五品上自大曆二年异門下中書侍 品兩省逐闕四品建官之制有所未備謹 兩省四品之關何後與丞即出入选用以重其 倘緘默而自肆諒考績而曷觀 風憲之任亦當遵直指而絕愆 任故 繳進天禧詔書乞防漏洩 宋真宗特上 口距至於斯將戒慢官先伸誕告仍加優里 地宜用老成之人秩不優崇則難用者德 其秩峻其任重則君敬其二百而用 望体隋氏舊制昇為從 月七日詔勅 握從容諷諫拾遺左右皆 中書門 下朕 況朕 四品分為左右 既 徇公有 期 規 列清班宜 述 直標 庇蒸民 躬覽萬 劉 何所 被 即 览

八张之二十七

四十六三百六六

親發授散秋仍遣監歸載 必行語點之端亟從於自擇更資幸府宣布周行 茲部示想宜知悉 **| 太是為不諱之朝豈有犯顏之慮黜陟之典)
| 断在** 怒尚靡蹈辭今則冲人渴聞讜論開懷而待好爵斯 臣聞好問則裕成湯所以為 實能裡益特越常例別與升遷或職業無聞公言問 各賜添支錢十五貫三年内不得差出其或詔令 陳官仍於康院或兩省內選擇內事量置什器並令 不易以疎達而指貴近以至賤而干至尊言之得無 允官曹渉 兩省輪差守闕三數人低應候及三年或慶有革疏 **有切務即許不依次入對雖言有過** 勸 天禧元年詔書 推直外置侍御史巴下六員並不兼領職務每 成帝業歷代聖主必有諌臣 在難言而言之身常危以至賤疎達之人貢 傾 諫官表號憲臣彈舉每月演 輸自今兩省置諫官六員御史臺除中丞知 行即令留内 私精置失宜刑賞踰制征 但 不得潜為朋附 念古賢不忘忠諫雖逄暴 聰明從諫如流漢 然念言之甚難聽 當必示曲全若 求無節冤濫未 一員奏事或更 四十七三百九十 作中傷

李林甫二 成正謂此也天聖五年臣堂言某事等舉朝官員誦 易云君不容明失臣臣不容則失身機事不密則害 二人世祖 其言語羣 言此乃聖人極慮臣僚疑有漏洩而不敢盡言也周 置旗官又得 者唯聞宗道而已太后臨朝皇帝 身不得不危罪一正則奉邪進王者不得不謹是 且逆耳之說聽之豈云易也在難聽 九帝焦勞寤寐思得正人至於再三未獲謹直遂 此詔增置 直者那佞所惡自然之理也擊一 兩官 人旗官二人劉澤道御史二人劉 任王碩以他事熟免微臣近歸諫省補報無狀 年復思先帝部旨云況 御宇樂聞讜言然垂簫之日疑有潜聽 十、五、五年、及、則 邪側 土山 一十二員月責諫疏明達耳目自後總 其間道軸領燁巴在清途 スラニーれ 四員以充其位陳官二 八似此益亦多矣國家領此公事政明皇不疑上官昭次以以自被之内是以動靜先知以自惟之,以即臣已寬逐迎方矣自古好 目僧惡結雙甚可畏也若非兩 劉燁 朕親披封奏事靡漏 人气 評其孩 心 邪則羣邪怒其 四十八三百千二 刘州 追繼先志 道輔 修吉稱職 聽之意 常權、迎、臣 孜獻 必

之必有禦之之說不過日某人也好名也好進也彰 忠誠剛氣著信於人况家陛下與抜之知必能箴闕 神斷推任不疑益陛下深憂政教未舉賞副未明奉 君過也或進此說正是邪人欲蔽天聰不可不察臣 臣之邪正未分四方之利害未究故增耳目之官以 難惟聽諫之難聽諫非難惟用諫之難如素清修等 **慶言路此陛下為社稷生靈大計也臣竊思任諌** 源直切者則極論之 豈顧名哉若避好名之毀而無 政獻明謨趙固邪擊權幸思所以報効也然 盡言問廣聪明天下幸甚謹疏先帝詔書頭連進 章戲收祕密垂簾之日屏去左右則公忠之士得 前為陛下陳之一日好名夫忠臣務盡其心事有必 乞聖慈念先帝漏言之誠思周易失臣之文凡有奏 武班列亦有議其得失諫官御史朝野譏其循點伏 臣伏見朝廷選用王素余靖歐陽修等增備讓官是 人憂其漏洩是以人人懼禍而不敢盡言今則文 一人者皆特立之士昔以直言觸作權臣懷斥且久 日並命 **論諫官三說** The state of the s 八無賢愚萬口相慶皆調陛下特忍 宋仁宗時上

彰君過比諫靜之臣蓋以可乎過舉也緩則客疏急 則昌言期於必正若人主從而行之適以彰乎從諌 昏世上犯嚴威旁觸勢要則雙居側斧鎖在前外亦 名者亦有幾人哉二曰好進前古諫臣之難者遭遇 使為善近名陛下試思今之人遠權利敦潔行以近 之美安得謂之彰過乎然諫官亦有好名好進彰君 勿遷使其人果忠且義雖死於是官亦無恨矣三日 言擇其無所忤者言之就令不行復再議退而 過者異於此巧者之為談臣事之難言者則暗而 以謂之好進今諫官有進忠補關之効陛下但久 事我當言之矣此可謂之好名也容容隱默無所耻 不辭安得好進乎

若近來

涼官進用太速故世人必 臣向之所論乃忠臣巧者之分願賜省覽今陛下出 賜施行無使天下之人謂朝廷有好諫之名而無 更乎傳之當世垂之於後終以為過此可謂彰君過 观践歷資序以至真仕此可謂之好進也 凡人主之 於聖屬自權讓官必自主之若有陳述於理適當 有過 諌官最為近客或不盡言之王何從而知且變 至児名者聖人以之勵世俗分善惡豈可廢乎 陳施則土木之人皆可備數何煩陛下選揀如

私情料其心必未至此有或如量官所兒川 常患無所施為一旦忽蒙權用各思宣力與 一時之極選凢被選之人皆亦各爲才業矣 兩府聚廳數目盡破常例不次用人中外恐不竭力疑之部肯盡其心昨大選諸路 按察之任人所難能 深思輕信其說臣自聞降此約 叉移之 課之實使其

言有計切亦願優假無爲姦邪 **月戶逐使天下之人指朝廷有拒諫之失也臣迹達** 之言意謂按察使等所奏之人多不實或因迎送 何況更生疑罪使 臣伏 方此多事難了之時正是責人展效之 數日選 一不任 論屋官言按察使不當 月選得不公之人其或不至如斯其心必未至此荷或如量官所說 親近 間有所關失被其私怒枉奏平人朝廷都 兢惶 近人之術自古所難能力を選得不公之人其或不至が 降朝旨約東諸路 激切之至 各 心 闌如 皆亦各爲才業久無 此 東目 按察使備載臺官 此用人安能集事品此力主張植或有品 夕憂嗟竊思國 爭奮 翕然 則欺是問 欺 際獎之猶 按察之 歐 易修 便 間

是 程 解 其 **愧清議** 慮荷 事製大體 等因言 入也 忠 子乞賜抽還不使四方迹狀乞下所司辨明若 上上 有 而 其於 朝 城老 一十二 者 按察 廷主 人雖 म 臺諫官唐介等宜召 報 則 至 之吏所 廷自皇 借 異 宗府 H 張 便 旭 印 事得罪或與一種萬一臣近日 不使四方見朝廷自泪按察之權司辨明若實無人乃是妄說其近之言則其何路按察之人因核私怒 者自差諸 加 以 風知懼 沮其 輕 利 今按察 知是苦香山 快謹具狀 首次版局。 事臣 之偏而 中 之朝者意廷所 欲日 按察 蒙 遻 自 察之 乞聖 致 奏聞 居 化 今 不 未 奏 職下 盾 窟遠方陛 愁 雖堅 則 知 以不 五十二三百 逐來 令漸未故官未 介臺 候 兩多有毀夷能所人誘為施 幸 挾兩 惟 進 物旨 歐 官願 呈 聖 逾 縣效 之 范 恩、 召 竭 州 方 言縣沮 苟 而 思

秉國權 其過 若寬仁 聖慈毎賜優容 畏罪於 忠臣之言也言姚 於其身故於此時諫人主者易言大臣 顯言於廷或連革列署共論其事言 於 不察也自古人主之聽言也亦有難有易在 臣下之過 邪臣之言也至於言事之官各舉其職或當 聽之易也凡言拙 而已夫忠邪並進於前而公論與私言交入 此時頓然改節故為欺 以聽之難也若 久在言職其人 而樂聞 内有 臣籍以 儉之 臣雖 因 下於此之時 其時 則務 臣. 用 左右之功言事者未及見聽 王動 下之過人工好察多疑於上時而已若剛暴猜忌之君不 不知臺諫所言是 為優容以 而 謂自古人 旦臺諌縣 臣開廣言 遵 知其人之忠邪辨其言之 لَلْـ 而直逆耳違意 巴若剛暴猜忌之 而順希旨合意初聞若 造禮法 自聞其失則從 的讓人 主者難而 言大 朝各 有本 翩被 保全之 而為 暴猜忌之君不欲自臣之進諫於其君者 固 上珠 未前後 言者 聖聰 初聞若可 四 五十三四百。七 出 在於 補益甚 唐 者 大 從 而 大臣 臣者易 難 諌 怨 則萬 門言 仇 於 此

中唐介言宰相文意博貶春州别駕至和初吳中復 師道 **占景初馬遵言宰相梁適並罷職出外其後趙抃**抱 争傳 知者皆挾私之說也自古人主能 思與臣下愛惜名節尤慎重於進退 番素

乞留中

或

直

言

乞出

自

里

断 名者益其言沙傾邪懼遭彈劾故 所記景祐中范仲淹言宰相吕夷衛貶知饒州皇祐 事者規切人主 即諍容納直言其於大臣充所優禮常欲保全終始 所罷點臺諫五 人主 則聽言易也伏惟陛下 處本未迹狀甚明可 州今又唐介等五人言陳旭得罪自范仲淹貶言宰相劉流亦罷職出外前年韓絳言富弼貶 衆 而得罪者臣故 至今凡二十年 知者皆公言也若非其言職 下若推此 目共視雖欲為私其勢不可 烟瘴之地頼陛 則易然言大臣則難臣自立朝耳目 人惟是從誨入臺未久其他四以察介等所言則可知其用心 調方今諫人 間居臺諫者多矣未聞有 以歷數也唐介前 仁 聖寬慈躬履 凡不 以 主則易言大 故臣謂方全言 此 陰 術 **光** 有 因言文意 勤 知 奏而畏 知 敢 明言於外 儉樂聞 臣下 顯言或 言有丰 肥

之臣好相朋黨動程大臣以作 義非知義之 之臣矣此四 特賜召還介等置之朝廷以勸守節敢言之士則天 絳薦舉始得臺官及絳爲中丞陶 國家之利而介等盡忠守節未家憐察也欲望重慈 至於去歲韓終言富弼之時介與師道不與終為堂 所其可惜者斥逐諫官非朝廷美事阻塞言路不為 力與諸臺諌共論経為非然則非相朋黨非欲提動 得存性命范師道趙抃並因言件劉沉罷臺職守外 等比者雖為 湖官幸家陛下 寬恩各得為 郡木至失 即終始不變之士也至如王陶者本 争議終終得罪夫華顧私恩人之常情 用數年為戒遇事必言得罪不悔益 也就使言雖不中亦有情必無他議者或體言事 臣可明矣臣故謂未可以此疑言事之臣也况 連延數年然後復今三人者又 介不以前陷必然之地為懼師道與抃不以中滯 論舉諫官劄子 士不能也以此言之陷可謂徇公滅私 人者出處本未之迹如此可 威勢臣竊以為不然 不敢内 以言樞臣 出孤 五十五三万五十四 所 顧私 調進 以 司馬光 知其為 退 因韓 恩姐

海累居鹽職不畏強禦再經謫降執節不回侍御中 當以三事為先第一不愛富貴次則重惜名節三則聞奏臣辭不獲命退而皇恐默自思忖凡擇言事官 **晚知治體具此三者誠亦難材臣愚何足** 能竊謂已武之人差為可信伏見三司鹽戲副使日 日景外貌和厚内守堅正見得知即臨義不疑於臣 臣今日面奉聖旨令臣採訪可為諫官者密具姓名 **所知之中此兩人似堪其選更乞陛下** 明是思 宋神宗 熙寧元年上 下博訪衆臣裁 以識別腎

宋神宗明上

論孫覺令吏人書寫章疏

王安石

臣今日家宣諭以孫覺令吏人書員論列大臣童疏臣 初亦惟其不能謹密但疑此朋友所當海責非人主 當體怒既又反覆思惟陛下以覺為可聽信故推

任諫官進賢退不肖自其職分所當論列雖揚言於 朝以廸上心於義未為失也但令吏人書寫華疏誠

之勢未分言有漏洩或能致禍如其不窓則害將不足以加禮怒凡人臣當謹密者以君子小人消 身若遭逢明王危言正論無所忌惮亦何謹密之有 五十六三百八五

賞亦不聞簫何以此為嫌陛下聖質高遠自漢以來 惟恐其言之不容若得此輩在位陛下何所利乎若 謹具劄子以間 防則恐善人君子各願其迹不敢盡其忠讜之言而 或未可知若陛下不考察邪正是非而每事如此猜 子奏聖旨具折上言命充事迹得於何人聞奏者臣 今德之王皆未有能企及陛下者每事當以克舜三 臣近論都檢正偷充及開折事初十日准中書省劄 信故聖問及之臣敢不盡愚今日口對未能詳悉故 代為法奈何心存末世編各之事乎書曰任賢勿貳 而疑之以爲邪非克舜三代之道也陛下以臣爲可 去邪勿疑不明知其賢而任之以為賢不明見其邪 然野千秋論相國蕭何功次而高祖不炭乃更加 下炭覺有交朋黨之私招權之好則恐盛德之世 唯有姦邪小人以枉為直懼為公論之所不容則 宜如此魏鄭公以為上下各存形迹則國之與廢 開此或不安臣亦以為不然漢高祖惟傑之主 小人得何人主之疑以行讒慝也若陛下恐陳 臺諫言事不當問得之何人 宋神宗時 人民と上上 五十七三百七十二曹亡 彭汝囑

輩矣以臣之昏弱不肖而使憲臣盡不得聞知外之 莫甚馬臣寧自刻責不敢奉明詔充之材行如陛 是非得失將無以照燭幽暗而彌縫其空缺臣之罪 詢於衆及委官盡公根究如有不實則臣為誣善為 知之為詳則臣之罪亦自見矣凡臣所居官職皆陛 臣近被聖恩權宣隸列內惟部薄處無以稱尋具辭 其身謀也實自陛下使之衆人或為臣言亦非有所 馬則臣不惟不容於人亦且得罪於有司夫廢一官 畏避而暴露之復投諸署獲慆穽之中而臣乃獲安 吏非足為朝廷輕重也然官吏以漏言於室諫而廢 欲也追於臣之誠心而已迫以至誠而得之及有所 則眾皆以前車為戒而外之是非得失無復至於臣 所予願并納以易罪若猶未也願益察之緣臣論 肖不足對揚陛下之命承詔震恐惶然失次臣 君淵居嚴密無由自察之也於是有耳目之官御 小因衆人而問馬凡臣之斜擿姦愚非有毫髮為 論屬能言事官 **寛流荒遠其又何群臣無任懇切之至** 一个之才有正則有所謂邪有賢則有所謂不 一狀御史中丞鄧潤甫惠行黃庶亦各有疏乞 、民と二十九 0 0 宋哲宗明上 五十八三百九十八

臺諫為重雖所言者未必盡善所用者未必皆賢 其詳往往編議以謂陛下好賢之志稍退於初 果不板之勢崇起教化修舉法度發然追跡於三代 其實任之以職者必責其効故臣拜命之初未敢 告太甲日有言逆於汝心必求諸道有言遜於汝 舜戒其。臣曰予違汝弼汝無面從退有後言伊 **備三省之員爲朝廷美觀而已蓋授之以名者必** 必求諸非道傳說之復於高宗曰惟木從絕則正 指政事而首論治亂之本原人君之大體馬 免不常愈允竊伏思念陛下所以不次用臣者豈徒 月疑者自去歲以後屢能言事之衛中外臣民不知 煩而試聽之臣聞書稱充之德目稽於衆舍已從 而借以彈擊之權養其敢言之氣者乃所以制姦 人者未有不以求諫為先務也今陛下居久安之職 公朝圖任之誠意盡愚臣平日之所學惟陛 隆者豈有他我亦以陛 謀於未萌防政令之失於未兆也今陛下深后 諫則聖然則古之聰明睿智之君所以能大過於 自竭樂告善道而天下之情無不通也然臣尚 漸息於告日臣編憂之恭惟 大多三十九 下至誠虚已首開言路故 祖宗以來た

機之暇詳覽聲言與進端良容受直諫参之以公議 世俗之人指以為嫌疑者臣固有所不避也伏望萬 持之以誠心所愛者必知其惡所憎者必 臣之所以先獻此言者非謂添列諫垣乃敢要君以 國之誠少賜留聽不勝幸甚 固位也實以上關宗廟社稷安危之機下緊君子小 而進矣臣天賦愚直不識忌諱 不察其所爭之當否陽餌以美遷陰牽其言是使忠 臣之計 諫數人相繼罷去甚者至於不**究其**所論之是 之臣憤懑而不能發修潔之士愧赧而不敢受若 消長之漸是以反復論列期有以感動宸東若夫 足以折其謀至於禍胎既成議以快其私意而已臣竊謂 政在大臣之際固宜開廣聰明留意採納而前 下不能窺伺間隙以佳其私則忠言語謀將繼 於陛下之意邪則虧損聖德 論室諫言事乞明辨是 今日 任而挫忠義之氣非所謂慎終如始者也 邪則陛下宜察其用心不過 如何祖宗之朝而乃 長多三十九 調力效 惟陛下察其愛君 聽大臣之所為 可 欲排天 三百七十五 陳時 戒若 蘇 能 知其善使 版棋其害 出於

宋哲宗時上

言中理望陛下力賜主張行下無吝一有不當亦乞 紫進職雖人臣迫於朝旨追勉就位 明加流鳳以微安言唯乞勿為隱恐荷含之計使臣 俗漸成士節陵替載之史冊不為美事臣今待罪執 廷則負諱過便私之毀臣下則被荷簡懷禄之非風 復論鄧温伯不可任翰林承旨言既不效而言者亦 臺談論回 法才力破軟何能發明然在職思憂不敢不勉若 免亦足以示進退之公今者不辦是非一加進權 職言而不聽則點罷理之必至前後悉然唯有去年 王俱受其諸不勝幸甚 改適足以增開納之光其

或言者論事不當據法罷 臣聞孟子有言有官守者不得其官則去有言責者 知曲直 不得其言則去故祖宗朝凡任臺諫言而見聽則居 所 在為損不細誠使朝廷偶有過舉聞善而 河不當言既不從而言者皆獲美遷今年 而中外觀望不

乞重惜憲臺之權 宋徽宗時上 陳堯

者臺諫之風采若臺諫有所拘忌受制 **小存則朝廷莫之斜彈容姦於國而紀綱** 聞天下所恃以安者朝廷之紀綱紀 於 利司 所特以 以壞是 而 風

大家之二十九

六十一三百九一

名然處其效已則先設堤防以指其來聞其有名謂納忠者為油上方言、人名處其政以與隔其思成為語情切直者。不謂在音與我為仇則目於今與離為黨或以不謂在音與我為此則目於今與離為黨或以及其罪不擠以今事則必中害以 憲之官不 廷正 援與 聊其生後者惴 未必皆當 以成該人 彈者 盡量臣雖備位名存實亡臣愚以謂恐 君惜 其敢言 固 朝 患 知 挫 者官吏猥冗財費浮濫 常之惡孝不足以移忠功不足 無 改遷抗章繼及者 段 寫前者 女女 也 於權豪不畏於強禦雖其人未 以脫常刑重憲恬然自得吳敢 之事權不繫於官長而 越 之路 之 臣之 正則天下型楊锡日 許以風 唐文宗曰御史臺朝廷 謀 奴僕之役若非 人卷七二十九 世 恐憂思而 足慮然間有擅權挾龍 御史臺固 聞而貸其不實之怨 徒然哉凡欲以破姦雄 深以為成忠義風 可廢矣臣惟 ルリン 紹述失其本意 斜 不 私 彈之 綱 枸 紀臺 以掩 於 沉湍流 六十二一四百つ七 司 方 終 誰 納 大臣養其志 之 必皆賢其 指遭 非朝 徒 何茂 今天 之 以 過 綱 必 膽救 肆 者以,以 内 致餐意 有 虚 洛 視 JE 為 沈脇 則 廷 為 朝

置其大 遭恐脇則姦 と意 先其大者譬如捕盜先其渠魁去草 即旋行遷易天下惜之 不而摘枝 植黨牢不可破或左右先容或 籍口之流臣恐自是 加非 默 则 聽至有逆已行之命或方頒而旋 有直言頂豸之 平臣 劉 選任臺臣中外方且鼓舞然未聞有 默 直錯 難其惡已成雖鉄鉱而何君上紀綱既紊何所不為 知 天<u></u>廣覆智燭旁臨 不敢直肆其說 者而言其小者是循結渠魁而攻處贏留 此必 以乾健减罷裁 而憲臺坐視不發天下恨 而暮陞蠹 恋天 葉適以激其怒而滋其前是豈除恶務本 在防微杜 附 长之二十九 禍機 T 無所畏惮 士 紛紛籍 國害民之事或遏 至使 漸者固不患不至 則久後無無姦謀 積習成風 而謂不 賞 夫彈劾之職紀 抑 罰如 就 籍 明目 一達熈豐之舊 者 若 有特然奮勵衆必為 前後救 特未 及故 且数 且 寒暑號 張 人知畏避遂致姦臣 E 之 膽之士 急在 一雕四 攺 逮 定也故臺臣 治 而 4 援 始 綱 至陛 沮 指 國 復 家者 所建 化 鄉 鹿之臣 兆在 **時薄有** 根本今使 所緊當急 為 風 又廢黜 F 明或 獨

爲粉 非二省而輸出位謀政與夫干請私謁 其放援之弊明出詔今應今後凡臺臣 爲萬世之京規重惜霊堂之權優養直士之 府行營放臣願陛下深惟此理上體祖宗 聴言之道が 享其富貴安榮何事而 議所在有不得已人就不欲保其父母妻子就 在於強援與 用預設是防有唯事干國體則亦何黨何仇奚事 **餘者真之重辟庶使姦無所縁綱紀一正天** 劾 人或沮 而知道罪戾必罷而無效止其 知 以事觀荷 而復起國是動搖 之 間 而 惟 取 巴夫擊摶之 怨 在 於權臣 已無愆 人心 犯 則於 任 惶 拯救 有 顏 豊 防備之 惑其根 於人 之成憲下 人言何 氣使 私 主 源

漢武 北东 大夫官又上去以市時向武為 奏牧大 應古制奏可及司空又與丞相 制奏可 及博奏復

漢家至德 前丞 州督察郡 **月異材功效著者報登擢秩甲而賞厚咸** 相方進奏罷刺史更置州牧秩真二千石位 國吏民安寧故事居 溥夫宇 内萬 里立 置 部 郡 縣部刺 九歲舉為守相其 六十四 三百五十 勸 史奉 功樂進 使 典

人长少二十九

效陵夷姦軌不禁 卿 九 守長數易 卿 闕 以高第補其中 疏 臣請罷州 牧 材 置刺史 則 荷 自 守 如 故 左 雄

漢順帝時尚書令左雄上

聞 和 運 莫大寧 寧 之 務 莫重 用 用

之 故詩云有 之 深谷爲陵故其詩云四國 民懐之 厲昏亂不 必存 胡爲 不自為政察監四海海海海海 Six 考則是以是陷 虺蜴言人畏吏如虺 伯建族代位 祁 無用难 無 親 對 禹貴 民民 雨我 場不 七子黨進賢愚錯 公 縣縣設 在 用 田遂 和 知 穆 及我 禮讓 既威六 又曰哀 私

惧 熊 信 蠲 院儒 1 誠 **青** 救敝兔 由玄靖 泯 相司封承其民大漢受命 典 **刻華五等更立** 寬 以濟難 桑克慎 官 撫 郡 人故 而循之至於文景 縣縣 雖未 也 降 令長郡 復古然 及宣帝 克 置

陋綜覈名實知時 歎所 病 F 刺 史守相 輙 親引 見 政考與

察言行信賞必罰帝 平吏良也與我共此者其唯良二 乃 民所以安而無然者 千石乎以爲 吏

者報 VJ. 則 重書 勉勵 下不安業久於 秩 其事則民 賜金或爵 服教 至 關内族公 六千五 化 其 四百 有

行路 处旨 或因 言善不 疾疾見非不舉聞惡不察觀政 理を 上思以為 忽去就 為 餘 以 威 自 復見洗 木 在 升騰 齊 不絶送迎煩費 罪而 理為 載俗浸 視 里轉 盛 風 於 服 此今之墨統猶古 聚飲 稱 民如冠警稅之如豺 用 匹竪 超 能 動 引高或色斯以求名州宰 德論功不據實虛誕者獲譽拘 不化髡鉗 之 等 出於 滌朱紫同 除 無常各 降來 聚 是 彫 守相長 如流飲 踰 會被 册 叛 以吏 敝 辦為賢能 命避 民無 丧 匹或考奏捕案 儀 巧 不得去官 預 今 懐 之戮 偽滋 之瑞 稱其 更惠 負非 者 動 色清濁不分故使 政 傷民 取 之 百數鄉官 得 生 職 萌 以 建 切莫慮長久謂殺害 諸族 足倉 和有顯 齒 所 虎 理 於 下 中興 人安 和 其不 列 於亭 巴安 監 睚 蘇其詐上 和未治 而上 崇 若 拜 力 〈其業 背 司 部 從 憲 爵王庭輿 劾 被 項 覆 民 傳責 功 家特 者 吏 刻法 明 漢 背 為 覆競共辟 漢 P 職 to 受罪 理惠 災青不 檢者 p 肆 成於 之 劣弱 相 世 初 就 選 斯 猾 望 禍 良吏 其殘典 至今二 横 禄 增 會赦 與 以 離 消 濫

各寧其所追配 幸甚幸甚臣伏見 見並當 役損 者 郡 任 一封事論 得辟 從 時尤切 賦 飲 玄宗 書開元 E 政者寬其負葬增其、秩 之源息循理之支得成其化率土之舉如此威福之路塞虚傷之端絶送 郡以懲其後 宣 煮 文宣中與之就流光垂祚永世不 刺史縣令 門用 神 以陛 敢 郎 間 **解
 新
 於
 大
 原
 性
 下** 左拾遺内供奉臣 武皇帝陛下臣 下自克清 鄉部親 禄吏職满歳宰 民 内難光宅天下常 所 張九 **見可否之宜** 上事以臣思 張 儒 府 迎

刺史縣 縣令宅生於刺史陛下所與共理此尤親於人者旱以昭其冤況今六合之間元元之衆莫不懸命枉殺孝婦旱者久之一吏不明匹婦非命則天為 多非其任徒有其名致旱之由豈惟孝婦 欲瞬人於富壽致國於太平聖慮毎勒德音屢發 黎人未息水旱為憂臣竊伏思之有由然矣臣 政之氣發爲水旱天道雖遠其應甚速昔者東 以親人之任宜得其賢用才之道宜重其選 令除京輔近 處雄望之州刺史猶擇其

へおとこけん

六十七四百七

严聖 罕 反 經 曾 任 百 爲好進者 義不計於 格 化 固 不勞而成 亦乃出 僃 10 但立法制之不敢違 在職無聲 會逐忝高 里莫 和 今朝廷卿士入而不出快其私情 華之地永冠 非 員 日夜營營寧肯復出 而求入 以法 此 洽 頼 才但 FI 而 不远 職 馬 人长之二十九 智能之士此革既 勝言為 固 已其餘 宣皆由 無 所輕 如 刺 用於牧宰之 而 有才諸若 班 於京官之中出 出 不 此 不 有所重 史 乃甚不可乎故臣 比其勢衰且無他責 可得也古者 外 所 在 承弊之人每遭 則智能 至於武夫流 江 藩 於外 聚子 淮 庶 不重親人之選以成其弊 此流盡 勸其所 有 耳 所 異於此 原其本 為郡 第之間 間 聚 蜀 之董常 ·國家之本次 盡為刺史# 爲 如 以為 自 刺 刺 史 外積 史此 固 州 行 河 身名 縣令 入為 意 非 斥逐 人 愚 縣 無 則 臣 而 ナトハ 情 才者所 資而 文謂 智 竊 固 者 以 親 其餘 逐自 務本 為 能 所 私 進 三公郎官 之 四百七 佐 或 而 欲 陛 是 取 得 地 是 近 之 出 在 之 造志 擾務 縣令 官 俗 理 因

謂末者吏部條章動盈千 古而事務 也 息 口后佣 見而任之是 **本**莫若 簿書 人才亦何異遺劍中流 傷 槍攘弱於文墨胥徒之猾又線 第 為侍 給 出 又古之選用賢良取其 10 如此設科 常 以故 舎雖 入亦不得 條定其資歷 凡有 以備 合 以賢而受委豈復 以吏部 縣丞斯選曹執文 逐其 郎 不論其賢與不 日倍於前誠為 列卿 即 稱 用人之遺忘耳 私計 達 史縣 偽自止流 以七修素行 以 文三 尚書侍郎為賢必不 枚其失 吏部之能者 處都 十年 不 陛下獨 歷 凡 督 此官 不 頻在京 縣令有善政者 在京職又不得上刺史至於縣令以 則 歷都督刺史 品品 百 不難今天 肖大 而善 而 稱 不 内外通 宵衣 刻 正共本 則 令 職 重 刀筆之吏辨析 界 反求 册 知官 或遥 E 肝 從以 食天 理萬 如 記去之 奉小 有高 聞 縣 精於案牘 此 而 次 而 亦 F 之 者 未必 世 設 尉 起 姓獲安如 不得 十九四百七 而 下亦未之 以 미 年盡 與王 也惟 臣 辟召或 不 巧 逮亦 彌 毫釐 差 謬 理於 以 於 者 簿 為 為 逵 任 口

必見疑逐用因循益為浮薄今若刺史縣令精覈其然行之假且今之銓術欲自為意亦限行之已久動故臣以為選部之法弊於不變變法之易在陛下煩 謹守幸其心能自覺者每選於所板 者若又專固者則亦一人不授據資 得賢之實朱紫同色清濁不分是以聖 能各有品第每 怨端且循分筋於外臺不至諠譁於南省今則每 縣之殿最一 堪入品流然後送臺臺又推擇據所用之多少為 因其吏部有成無多庸入之數縱有不任送者妄起 見疑逐用因循盜為浮薄今若刺史 從此遺逸斯 官棒人初無此意故使時人有平配之 即每年當管之内應有合選之色先委考其才 下雖廣朝廷雖衆而 亂聽受不明事將已矣無復可說如 雜就中以二詩一判定其是非適 以萬計京師米物為之空虚豈多士若斯葢 而欲仍舊致 **核**十得五其道可行 則州縣慎於所舉必取 亦昭代之關政有識者之 一官鉄而不以次用之 理難於改制祗益文法 士之名賢誠可 今則執 亦有 配 入官之才二 則是 職 朝有何裨益 以 一使賢人 議官曹無 所數息也 自 知也若使 格條貴 三 煩

易 寫有所望伏願少留宸跪稍覽愚誠必無可施行棄 便官修其方人受其漏天下幸甚惟 臣每於中夜竊自深惟朝之乏人其患有七不澄源 黨斯並教化漸漬使之必然故於用人之際不可不 第其高下若局下有次不可妄干天下士流必刻意 為馬 得與不得自然清議不立名節不修上善則守志 要官關時或以下等叨進以故時議無高無下惟論 修飾思齊日衆刑政自清此與衰之大端安可不察 侯時中人則躁求而易操其故何哉朝廷若以令名 非晚臣不勝塵露碑補之誠 伏望更發唇圖及詢於執事作為長算據此 刺史縣今等事一皆指實縱臣所欲變法不 日優新堅水至言聖人之見終始之微矣領 聖断正當可為之運未行反本之法微臣企東 論朝官關員及刺史等改轉倫叙狀 利 用 變而至阿私其大者許以分義再變而成 子亦以修名獲利而利之所出衆則趨馬巴 唐 德 宗 時 不出 彼相借如諸司清要之職當用第一之人 於清修所得多歸於人事其小者苟求 陛下聰明 陸 費

人、长と三十九

七十一

惡揚善非小人所能君子以愛才為心小 於發理勢相激宜其不同進賢援能說君子之 擬議雖當而罕偷是使奉材仕進之窮通难緊輔 恩澤之薄厚求諸理道未謂合宜夫子奪者人 明頂者命官與果於是常以除吏多少準量事相重 口編 姚惡太 權量無尤故沒名責實者選更之權量也宰相者 權量之用也宰相之主吏猶司府之主財主吏在 者不達於大猷嬖者或行異於莊莊者必性 材所謂不澄源而防未流之患也 管能王財在平領秩俸假使 名位者天下之公器不 相承麗私則援引雖濫 而不擇 以變更而腎能不可以不進其行甚易其理 以改易而秩俸 忽志不以寡妨聚不以人廢官或其阻執 作無以嬖人疾莊士葢務大者不拘於 非懸衙不定用之苟不得其道 甚四也程試垂方五也取舍達理 也不考實而務博訪二 可否七也夫多少相繆非嘉量不平 一色之一九 不可以不須主吏垂方則宰之 以公器侚喜心 而必進宰相見跡忌 財失節則司 也求精 經 則主者實病 無 六也 累

杏 维坠 錄用者朝 抵譴責之中永居嫌忌之地夫以天 備 良才常因於中傷失士敢識多由於此 倫聲實相 扁 懲 懲 捐没代不復則人才不能不乏風俗不 獲登朝班千 十年間勢不能致而以一言忤犯 握自旁求 職 遽 精才宰司慎 務博訪之患也 無退 下英聖統天威莊肅物好善既 以烙居 提 求說奏既 三所選 員致勞庸思 似 引之則近黨傷 以懲過二者选 公則不覆 修 反此所謂求精 之道 匱故能使 一不稽 漸高 無滞疑 民と三十九 百無 則復進既不廢法亦無桑人雖 不見從 擇上開必 記過遺 所得 巨 頃之輔臣鮮克勝 公議權偷失柄進取多門等差 一其於修身厲行聚 細經慮毎有 而先信是 黜 下無蓄 則 用理 退者克勵 才者录 極當時妙 义降擇 太過之患也 阻 之 如循環進 怨 斷於 以大道每源於 則 伸 亂之 其 似 以水 闕官須補 切 七十三 事 獨 次 選 於變 源夫 計 任 所謂 聖情未帳 見罔徇食 過紫容養 厅 如是至於 一回いいと 復登進 過差多 人皆求 過亦深 而有過 以致 登進 或

脱言 然後 其材 授當器各適 能偏禀之性 是 以辭 可 五百年而有 尚 罪 但· 乃授 虞臣佐之盛莫盛稷禹 用 方體全德賢之為目猶有未問 以不稽 捨絕 妄不行真實在位矣如或好善而 不驗 物 用故枉直無廢材良御適險易之宜 能 以職 在明整大度御之有道而已命 逆者未必悖承順愜 太甚之患也臣 、既若此人亦宜然其於行能 墨而意裁曲直棄權衡 其性各宣其能及 無緣此所謂程試 所行進退隨愛僧之情離 則中 呐呐寡言者未必愚喋喋 有所 所舉必試之以事所言必考之 以意選士九 聖百年 遗水備則觸頻皆棄是以巧样 造次求備曷由得人 人以上 長必有所短 一賢者才難 选 聞 舉錯不 制爵禄與衆共之 有所長 **垂方之患也天之**生 可者未必忠故 村有所合亦有 之比無非 合以成 可 不其 而手揣重輕雖 且 合緊與同 利 以 以 固不兼具前 不擇所 Ŧ 不審言 别得宜 者未 一故餐願 周 至

七十四

無定分此所謂 处益 竹馬官久於其 眩 内是 之 具処 不恕其所 能 土播百穀 授審之於 默魚鼈亦 聰明 以降凡 功焯當代名施無窮及其 ifin 者或 使 以事極 付 三考點陟 資序 核虚實 刺 撓 不推 自 初 敷 不量其器與 周 通 十二人所 能 其 任又日官無其人 取 理 涯 不寧益 而 侧 不 Fi 不責人以 、東青於力 拾違理 是 一教亭五 褒升不 化古者人 幽 時變守舊典之糟 微 以一事違 不思其所 以 明是 而 白 職司 后郡守 納 故尚 H 之患也今之議者 朝 命典司 梨 則 刑 於 以 風既朴 作為 不由 分之 必俟 得其 之 材 夕之 禮 不及其違 白 書序尭舜 告 内 君 其誠 垂拱 效不 也 無 則 興和 雖 不 九年方有進 而 官號 成 闕之是皆誦 而 任 罪 粕 腧 功君 升降任情首 計 得其所鑒擇 而 斥 沮 捷 考 職 任復 一言稱版 虚邪其 多月 於局 臣 臣濟美 XX 自 用 之際 但 服 退 能 何

代設有如縣之比者豈復能九年而 知其必不能也 省即 者三四 臣於大曆中曾 也至如終煙洪水績用靡成猶終九 有即遷 意頗爲宜 方是循却行 期是宜 秘書少監 外序遷陛 逾密今縣邑有七等之異州府有九等之差同 有諫議大夫補闕拾遺三等之別泊諸臺寺率 有 損益 即有前中後行即中員外五等之 是者不必 悉有常質各須循守若依唐虞故事咸以九載 月屢遷有積年 轉 異哉先聖之 國是 郡 高位常苦於乏人 耳久在其任亦未失宜近代建官漸 然 同豈必樂於變易哉 渝非者 行罰欲速 任經十餘年董晋將 乃言舊例居官歲月皆久 郡守高弟者 以臣惹愚實有偏見凡徵 而求及前人也頃者臣 乃從六 洞部司 初權 不必守況 百石吏而至台 不轉迨至中歲君臣猜 勳 而進官欲遲 臣 即入為 用事其餘除授 __^ ___ 下僚毎 即中各經 恭 售 **嗟於** 九 順層情遂 始行罰乎 年账後 時勢有不得 七十六四百元 卿 輔其 因 以 殊並稱 六考 奏書 朕外 此為精 Z 從九卿 自首三 極寬 類 例 公酬 Ty 自

轉性 石編 盛德不 **售**典之 精粕而 其 異能 二 悠日以足 公議者脉於明徴 有成績而 以騶虞為 殊而俱不 下或言其已有次第須且借留或謂其未 用數改是使循點者 前 此 V) 生之常談 匪唯 成高 孜孜慎侑計 可 疑 官 爲法夫覈才馭吏有三術馬 一日事炭滞其於選授 則高課者縣 而議者 **進能不與歎殊異。至延之義且** 以居故記 阻 E 應務兼亦 則 | 軸麗以 至於内 節樂官備 見淹雖能否或差而 成否至使奏倫 へ长之三十九 可曠飲者蓋偷 不本 而 一繁但 常 於通 事情者平今内外羣官考深 日設 資約 斜其失職三 列朝行外 日思進而 推時 升無庸者亟退其 養才是 也唯經邦賛 理 旣 四輔及三 變者平夫列 月官無其 以 縣 闕 於時 尤 登郡 無聞 職事雖 叙庶 又 限 但 所艱難始 淹 故 日序進 沉滞無 而 宜 位 守其於 國之 公不必備 逾考限 而 得 用 則 不進 餘績非出 位 多淹是 有 II. E 垂 勸 四百つ七 **黒人** 拔握 其任 任 小大 以 關得非 分官網 故 以謹其 著課 更 頻解 亟 著 得 易加星 間 惟

罕能無變其始也低勵之心必切其久也 能名中铁豆非上 光當代良以七患未去三術未行而又唇察太深 賢體陶唐有處聰明之德以敷求法太宗天后英邁 必備則才彦何由進益理化孰與交修此 而稱至釣必診蒞職既 时俗常情樂新 右編 血與之不滞人於已成之功不致人於必敗之臟是 愛 風 夫長吏數遷固非理道居官過久亦有弊生何者 坐深文所科偶以 心苟而職業不固甚遲 鋭不挫而力不置官有業而事有終遷轉甚速 人之才慮事之弊採其英華而使之當其茂暢 所為安得皆當是 加 以後權然而得人之盛尚愧前朝底义之功未 當進者既 不擇可否之患也伏惟陛下憂勤務理夢想 以盈無不虧 與甚遲其弊一也陛下俯狗浮議謂協典謨 才器易副天心故雖獲超升亦驟從 をとこせん 厭舊有始卒者其唯聖人降及中 日務欲且留缺員須補者復日官 主人其制而推致 張無不弛天地神化 一跌盡源前功至使 久寧無咎您或為奸 以分分而度至丈 則人心怠而事守浸泉然 及 七十八三百九七 於斯乎故 必差銖 且難常全 因循之 所謂循故 意

帝爲明盛之主美其任人責成知王道之根本常 聚字臣獲戾多起於茲屢屢上于何所為 與我共治者其惟良二千石乎斯言也傳示不朽後 **味** 言之耳其於裁擇用捨惟陛 罪釣轄職思其憂兼迫於感恩願效之誠不得不冒 臣論覽方冊見唐處之制立四微十二牧百工光釐 之人熟不稱頌哉國家受命上等光啓鴻業順考古 自揆時叔又日三載考績三考點炒幽 郡伏見江浙州郡方切擇人尚有缺員俾之承乏 日亟瀆辰處凡除吏者非謫刺之所生必怨咎之 道增崇慶基陛下聽政之初愛民在念煥彼宸範 於百王矣昔唐李嶠曾云安人之方須擇郡 選賢良分典大 朝廷重内官輕外任每除牧伯皆避 任多是疑累之人風俗不澄實由於此望於臺 不肖願繼前修矧唐年非遙故事仍在倘以 論重内輕外 閣侍郎幸嗣立 經授之守臣俾治點首斯固踵唐虞之盛 送少二十 州共康庶績臣請輟近 太 朱真宗特上 一而請行遂令以本 下圖之謹奏 屬當岸才懼曠 七十九三百六十九 命 明漢史載官 官出 張知 利但以 致訴比遣 白

吏百無 思叛者未之有也民既然叛姦雄起而收攬之 陛下共理天 轉運按察使古之岳牧方伯 必舉皆得人凡權入者必俟政績有聞一二年方 必將危矣今民方然而未甚叛去宜急救之救之 得救盗賊不得除民旣無所告訴必生愁怨而 使如不足許權權知州學 術莫若守宰得人欲守宰得人請召一府通選轉 外置岳牧方伯剌 知州 以分理之内 才貪濁老懦者一 不任事者奏罷之仍令權權募職官如是行 雖以精擇尚慮有不稱職者必有降點直 論轉運得 知縣古之諸族守宰之任也內官雖多然與 一路一路觀天 二是使夫賦 下者唯守宰最要耳比年以來不 置 外皆得 八許自 公卿 稅不得均獄訟 切以例除之以 擇 觀察使 則 知 率皆如 州 既得人 刺史觀察採訪使 採訪使統 助 此其間縱 即委逐路自擇 不大治 不得平水早 司察天 十青分 一縣 領諸 范仲淹 觀 則天 有 也 選

信萬 議皆言執政大臣託 曾作臺官立 **捨飾與席平俱不問則善惡不辨是非不分** 才與不才可信與不 中丞以不才奏罷朝廷 臣近 事反不信又質於其次者而決疑臣不 攻不治及不教閥兵士等朝廷 州事豊宜委之若果才而 唯總其大綱 就與升權 職而後已 奇任重者為轉運其次乃提 人人盡知何必更令提刑體量然後為定个 刑者其才與飾優多如何若才過於飾尚 見 不 論轉運 之 淮南按察使邵飾奏為體量 罪矣若及以罪飾臣料朝廷必不肯行 才於節 朝無狀 之若然官修政舉則天下 所按吏不更令提刑體量 仍令久其官守 长少 體量臣編以 而振舉之可也 見事相背 以審慎為名其實不肯生事而 只 可信如 令制 **两府而下誰不識平其才與** 轉運 勘亦不能了尋為御中 却言席平為 可信又何疑焉 不オ不 勿復數易其有異政者 刑爾 提刑 以節 可 爲 信 自無事矣朝 寄任重者言 潤 才 四百五五 歐陽修 信又 況席 X 邵飾合 飾果是 門

舉其本職又却疑而不聽今後 當然須待言專者再三陳狀 特出詔書加 民疾苦澄清官吏之意哉若無此意是好 盡心取進止 更委别官示以 九是朝廷 三者不得已而行只圖然不歸已荷誠 令今後按察使奏人如不才老病灼然不疑 今邵節言一不才顯者所貴朝廷肯行 信若無賢不肖一 任人之道要在 誰 官吏畏服今反為朝廷不信却委別人則飾之使 見天 肯 請置諸路按察 諭也伏望聖慈特勃其邵 各嗟慙以謂任 信服飾亦慙見其下 任人之失自去年以為轉運使 下官吏員數極多朝 人臣編開諸處多有按察官吏皆為 仁宗 以使名責其按察今按察 人 色と二十九 不信所貴不失任人之道而令臣下 不疑寧可艱 知諌院歐陽 例疑之 以事權 則 使 今後見事不若不為 人各 於擇 朝廷 節所奏特與施行 被黜者 反 修十 廷無由 加 沮惑朝廷之意 如 八十二三百七十二 然後部下振 闌誰肯辦 使依禀詔書 知 不可輕任 誰肯信 疑不决則 此豈有念 大臣迫於 歐 不察官吏 知 其 賢 者不 易

諸路按察使 善惡審官二 無點 舉行外亦别無按察官吏之術致使年老 懦弱不才者或貪殘害物者此等之 **否都不可知諸路轉運使等除有贓吏** 林其族苦擇吏為先臣令欲乞特立按察之法於内 有八九合兵,戎未息賦 石臣近曾上言為天下官吏冗濫者多乞遣使分 一十之人別無竒效亦不至曠敗者則以墨書之 使 請令進奏院各録 雖是常材能專長於一事亦以朱書别之使還具 朝官中 到朝廷可以坐見天下官吏賢愚善惡不遺 事取進 陟因循積弊冗濫者多使天下州 才顯有不治之迹者皆以朱書於姓名之下其 乞置諸路按察第二狀 議點陟之法如此足以澄清天下年歲之 治只勞朝廷精選二十許人充使别 縣 1 自三丞以上至即官中選強幹無 一班吏部等處又只主差除 自水雖差安撫使縁管他事不事按 遍見官吏其公無才幹 一州官吏姓名為空行簿以 役方順百姓嗷嗷靡處未 人布 明著實狀 自 个三三百个四 月日人之 歐陽 患 在 不治者 敗者臨 明者 病者 州 縣並 X 間 或

便不材者旣 恐無實效在於事體 祭視則稍進鹵莽不得無之 之繁供給軍需有星火之急既不暇遍走 按察昨 令按察其 月之貪贓失職者有之此等之人自當被劾豈可 遺盡得人 最切苟 下困弊饑荒疲瘵旣無力以賑救調飲 盡善且臣初乞差按察使者蓋欲朝廷 官不令貧暴選用良吏各使撫綏惟 其人即乞且 中選差十數 東則於常 日痫 運使自合祭舉本部官吏令若 徒 朝議 可為人之利何憚選使之勞况 間 八乎其間昏老病患者有之懦 有愛民之意絕無施惠之方若但 縱 不能舉職材者 親降 勅下諸路轉 判官分行孫 E 行之制頗爲得宜必欲 以所選非人故不遣使令 有材能之使又以幹運 依前後安撫於侍從臣索 頓 小處路分無察兩 以為難今必恐三丞至 不若專遣使 又不 訪 故臣謂轉 國 運使司 ·暇盡 人伏自兵與 臣前來起請 救 路 特置使 今無按察 財賦有米鹽 心 運使無被 自近 弱不 精選強 所委轉 州縣專心 率 即 見 界年 使

石匠自初泰諫官於第 事若非遭逢聖主銳意求治之時上下力行之不可 施行其轉運無按察使若能精選其人 就無其職命出之日外論皆謂諸路之中貪贓 無老病如陳果穢惡如錢延年庸常龌龊如泉抗張 也奈何議者憚於作事惟樂因循抵命諸路轉運 可久之輩盡為轉運使可自是可點之人必然能象 後常 利也不徒 凡臣所言者乃所以救民急病革數十年**点繫**之 按文責實其惡者點其善者升中材之人盡使答 施行患在 者四出而天下快然知朝廷有賞善罰惡之意然 則須在力 下凋殘公私困急全由官吏允濫者多乞朝廷 仍具陳按察之法條目甚詳如臣之議蓋欲使 察使紀舉年老病患贓污不材四色之人 上下因 再論按察官吏狀 具狀奏聞伏侯勅旨 行之制臣伏思從來臣寮非不言事朝廷 循了無所益今必欲日新求治華弊枚 行方能濟務臣所言者生民之急天 但著空文不責實效故改更錐數號 卷之上十九 一二分以塞言責而已伏望留意 次上殿日首曾建言方 八十五四百〇七沈一科 亦乞著令為 歐陽

言事者多以高論見棄或以有害難行如 謹條陳冗官利害六事以明 學今時遭之使如久荒而 是選十餘人明幹朝臣察視官吏善惡灼然有 見者著之簿籍朝廷詳之默其甚者耳臣自謂 院蓋被察升黜古今常法非是難行之具事也方 小爲甚高行之有利無告然尚慮高議者未以爲 民蠹病 臣亦具論奏其識格而不 許 緊也高蒸蕪穢久荒之地必先力加銀品費及除 爲 手詔督 田然為以時耘耨允濫之官蕪穢天下久矣 使考課使之類歲歲遣出祖宗朝亦有考 釋者耳寬猛灰徐各有所宜也漢時刺舉 日益 頭則 博及民速於事功則莫若精選明幹朝 欲 勵宰輔然天下之事積弊已多如治 可臣問治天下者如農夫之治田 其百職粗治然後精選有司常 下蓋籍官吏能否而 事事改更則力未能周 可哀伏見陛 困弊已極而未見速效 **芝闢也轉運並按察乃以** 利博效速而可行不疑 下聖德日新憂心庶 按察空名今遂寢廢 升點之如臣前 臣 而 臣所言品 謂 煩擾難 如欲 見

長した上

L

八十六四百0七

弊者 官則 則貪殘之更先於百姓而刻剥老緣之吏恣其群 伏望聖慈特賜裁擇如有可採乞早施 設垂方不如朝廷本意反為民害或暗滞廢失全 艮吏則 史多是強點之人所取在 今之善者降出外方若落 不惟 無益者其 求故臣謂於民力十分城九也 之科率十分减九臣伏 朝廷得其 朝 又無糺舉棄作空文若外邊去却 更無貧富皆被其殃為害至深縱而 若去 賦斂繁重全由官吏為姦毎或科率一 廷所一 取老病緣儒者與贓吏 外官不澄則朝廷 下雖共 民事供朝廷實數科率光却 此四色冗官代以循艮之吏事隨 小者壞縣皆明知而 1號東因民告發者乃行之其他 利博矣二 下之令雖有垂錯彼亦自能回 一分姦吏取其十倍民之重困 身不能乞取 日不 於豪富或 無 四色冗官之手則或 材 見兵與以來公私 由 致 治今朝廷錐 例點之三 人為害深 而 不及貧弱 於別圖 問 恣其群 冗官盡 曰去 州 不問

官去之則待關之人可無怨滞五曰去冗官則中 力廣惠及民若但去冗官則民受速賜蓋臣常見外 者騰然嗟之口濫官之弊近古無之今若擇四色 聖中諸路 臣聞書稱明王立政不惟其官惟其人臣少時 民即受賜此臣所謂及民速於事功者也 執奏更易終不至為大害是民之得失不獨上 घ 今朝廷 雖有愛念疲民之意然上下困乏必未有餘 仕之人無定數既不點吃胃濫者多差遣不行賢愚 冗官則吏員清簡差遣通流今天下官有定員而 廷全繫官吏善惡以此而言冗官豈可不去四 本無點防善惡不分今若見國家責實求治 州縣毎 人可使朝 今若盡去冗濫之吏而以能吏代之不過春日 乞 罷提舉官 宋哲宗元加元年上 一繆官替去一能者代之不過數日民 止各有轉運使一員亦無提點刑獄 則中材之人皆自勉強不敢因 關眾人爭之爭得者無無耻之風不 懼今天下官吏豈必盡是不材蓋為 人卷之二十九 曰去冗官則不過春月民受其賜 大三十 循雖有貪 司馬光 見

常平廣惠農田 按察信吏事權 日王安石執 愛養百姓 者能順已意則不次遷推 序及選人以權發遺處之有未嘗歷親 累 利害者則委之相度措置當是之時官少民 由是在在上不顧國家事體下不恤百姓然答 舉公私競樂海内晏清景施初始 凡 入差遣更加責降彼年少則 選年少資浅 下幸念民惟 合以圖進取致今日天下籍籍如此皆由 西 方泉所不服故依勢立威以行號令舉措 以 知 輕俊 路之事無所不總使按察司官吏薦賢發 州有聲迹晓錢穀者乃得為之未當輕 地重事多置轉運司 政 興 置轉運 长と二十化 以來欲力成新法諸路始置提舉官 利除害或朝廷有本 壊法害民又利 則奉措率易歷事未多故 水利官其後每事各置提 輕俊之士爲之或通 如監司又指轉運副使判官等員 判官以其冗長害事尋復廢 固邦學知元元团窮於 两 有垂違則送審官 禄誘於前 員外 歴事未多資浅 路事務未能 復置提 朝 判 九四百七 舉官皆 民即為 措置百 廷必擇 縣 安事 縣

經親 敗盗事悉委提 者必須具數先奏朝廷得百乃得移牒支機若以 本原也 去草者絕其 导支 配 非 聰 作常 青苗錢勒百姓供情願狀别作 得 員提點刑 運使 家鎮撫 恩澤產塞不被 便 但取文具而 明 路銭 差遣所至有 過二一分竊聞諸路 用若轉運司委的籍之須至名那常平錢的 則 欲救而安之詔青苗錢 除 侠榖 倉錢物委提點刑 少恐轉題司 知官吏賢不肖公 八事務安有 涧 四方之本 點刑 獄分兩路者合為 北 必欲蘇息坡察乞盡罷諸 價 財用事悉委轉運司 本枚水者回其源提舉官者 陝西河東 展雅 青雜 P 於黎 如 献管 政 也若 不幹集 則朝 提舉官州 聰 民徒存空文 日 勾仍選知 得之妄有耗散 F 以 獄 明公正 及 廷號 餘 則點 提 准備灾傷賑貸其 百姓安有 一面交割主管体常 得 路 奉官累年積蓋 只置 路共差文臣 縣 抑 之人 各 令廢格 **炒無私部** 何 E 猶 配 H 狱常平兵甲 路 使 占免役 有於春 四百七 修姓 不富庶 為 提舉 不 74 資序要 即乞盡 一員判 為 首

丁倫

へというニトル

与補 差遣或城年磨勘朝廷更不 目其捕盗官者立功許 州管勾官及主簿當給散月分不得差出之類指 令親出入監逐捉殺於事無益 **法每歲編巡諸州更不編巡諸縣自非切要大事** 可數少路分濶遠處巡歷及管勾不 時詳酌恩澤直賜指 更不施行所貴監司有官可差幹得事務若遇 職事簡要易為辦集取進 不令監司親往勾當只令選差本部官除司理司 尉獨員監治之類舊條不許差出外其舊條 州差遣人勾當差及被差之人皆有罪新條 仍奏乞替換許 朝廷 捉殺察其不 へとシニトケ 只委提 點則 稱職 揮 面相 賊盗 及有 獄差官或 Ŀ 度腻 如此則監司巡歷管 自然無 4 部磨 行移文字監 便即乞只依 九十 之者先令權 一百十 **詰難**任濃 敗獲不須 朝

